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22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康宝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光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十节公司治理.....	59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远大智能、博林特、本集团	指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远大铝业或远大铝业集团	指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卓辉或卓辉投资	指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福康或福康投资	指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远大机器人或智能高科	指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或朝阳新能源、远大新能源	指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远大智能	股票代码	00268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YANG YUANDA INTELLECTUAL INDUSTRY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康宝华		
注册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027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027		
公司网址	http://www.bltelevator.com.cn		
电子信箱	market@bltcn.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刚	孙琦
联系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电话	024-25162751	024-25162569
传真	024-25162732	024-25162732
电子信箱	xiegang@bltcn.cn	sunqi@bltcn.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2101007310057103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2 号院 2 号楼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贾洪常、葛云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809,748,619.29	1,234,810,702.22	-34.42%	1,179,314,58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187,831.47	9,354,044.65	-1,245.90%	31,982,74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466,464.04	-12,558,350.61	-891.11%	21,859,22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818,117.89	51,253,164.15	-173.79%	-34,027,608.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27	0.0090	-1,241.11%	0.03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7	0.0090	-1,241.11%	0.0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4%	0.58%	-8.72%	2.08%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元）	2,119,048,880.09	2,375,379,229.02	-10.79%	2,639,751,49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0,779,792.76	1,370,696,844.53	-5.10%	1,521,512,464.7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8,338,742.48	289,464,918.59	217,718,035.06	184,226,92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32,540.14	8,288,364.10	-4,155,325.71	-57,688,32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423,947.13	4,459,495.84	-8,705,337.70	-62,796,67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1,060.97	-73,608,810.75	3,703,353.88	15,536,278.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0,998.84	239,776.31	156,259.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74,083.95	19,415,293.04	14,777,860.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552,522.45	-3,752,627.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7,969.43	-292,110.37	1,523,323.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2,774.21	3,003,086.17	2,581,293.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5.44			
合计	17,278,632.57	21,912,395.26	10,123,523.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及成套配件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整机产品的安装和维保业务。

全资子公司智能高科以智能磨削机器人制造为切入点，主要产品为轨道交通列车转向架主要构架专用智能化制造设备、机器人焊接和打磨工作站，主要应用在高铁、地铁等轨道交通装备制造领域；机器人焊接和打磨工作站也可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军用飞机、通用航空、船舶等制造领域。

全资子公司远大新能源主营业务为：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

（一）电梯业务

报告期，公司拥有16个系列18种型号的垂直电梯产品，拥有7个系列22种型号的自动扶梯及人行道产品。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1、直梯产品：定位中低端商用及住宅产品的卓悦III系列（CHOI-III）小机房产品；中高端商用的锐智系列（RICH），可以覆盖1600kg/2.5米/秒及以下的应用场所；市场定位到超高层建筑的高速梯领航 I（NAVI- I 3.0-4.0米/秒）和领航 II（NAVI- II 5.0-10.0米/秒）；对应特殊建筑需求的中低端和高端无机房产品卓悦无机房CHOI-MRL和锐智无机房RICH-MRL；应用于医院商场的锐智医用梯、锐智观光梯、锐智无机房观光梯；可以直接覆盖5000kg的载货电梯；专为私人家庭用的别墅家用梯嘉悦系列；专为旧楼加装开发设计的卓悦加装系列；以及具有多种用途的小型杂物电梯系列。

2、扶梯产品：适用于商场酒店的普通型商用扶梯跨越系列（KYUE）；适用于人员流量较小的轻型公交扶梯W310系列；定位于机场、高铁及非密集大流量地铁站等场所的公交型扶梯W700系列；定位于车站、地铁等大流量承运人流的重载外置主轮的公交型W800系列；以及0-12度的自动人行道产品。

（二）机器人业务

主要产品包括：轨道交通列车转向架主要构架专用智能化制造设备、机器人焊接和打磨工作站。

（三）风电业务

主要产品包括：1.5MW\2.0MW\2.5MW\3.0MW风力发电机组，应用于大型风力发电厂。

二、主要经营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由战略采购部门负责，负责物资的采购计划编制与实施；分析并调整采购策略和采购价格，保持采购成本的最优化；负责采购资料管理，供应链（包括供应商管理、物料供应过程的异常处理、质量问题）管理，进行供应商资料库的维护工作。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电梯产品根据订单排产，关键部件采用自制与外购相结合。公司生产环节主要由生产运营系统执行，根据“订单式生产”原则制定生产作业计划，通过ERP系统和BOM清单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各个阶段生产加工与外购实施全程监控，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确保生产计划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

公司机器人产品以客户需求定制化的生产模式为主。

风电产品严格按照准时化生产模式，实行客户订单全程计划跟踪管理模式。订单下达后，由计划中心下达各个部门的时间节点，并跟踪考核；同时跟踪业主方的施工进度和总体计划执行情况，根据工程进展及时更新生产计划；生产过程实行全程ERP软件管理。实现零部件采购计划、零部件到货、零部件入库、零部件出库、产成品入库、产成品出库的过程管理；库存管理科学合理，保证了生产零部件配送及时，提高物料的周转率，保证生产计划的平稳有序的执行。

（三）销售模式

公司电梯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

智能高科采用直销营销模式。

远大新能源销售主要是内销为主，同时也在开展海外市场的业务。内销主要是通过风资源开发与电力公司进行合作，以直销为营销模式。海外主要是通过当地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同时直销为辅助手段。

三、行业概况及发展趋势

1、中国电梯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房地产的宏观持续调控，导致房地产开发速度总体放缓，直接影响到新梯市场的需求。虽然在租赁住房建设和新城城镇化不断推进的政策支撑下，以及公共交通设施建设等因素的推动下，加之旧梯改造、老房加装电梯带来的需求增量，使得电梯市场仍可以在较长时间保持平稳发展，但由于原材料价格的高位运行以及产能过剩的因素影响，电梯市场的竞争更趋激烈。

虽然我国电梯市场增长有所放缓，但我国电梯的市场需求仍远未达到饱和的程度。旧梯改造方面：2019年底，国内在用梯保有量近700万台，其中运行15年以上的老旧电梯数量逐年增加，旧梯改造需求正在逐年释放。另外，在国务院主导的旧楼加装电梯政策的推动下，多个省市地区先后出台《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实施方案》，各地政府将旧房加装电梯作为重大民生工程加以鼓励并给予政策支持，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未来将进一步刺激电梯消费需求。同时逐年增大的电梯保有量和平稳有升的产销量为国内电梯企业提供了较大的维保服务市场空间。从中长期看，中国的城市化进程仍将使得配套城市发展的电梯行业保持增长，刚性需求和改善性需求仍有进一步的释放空间。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3年至2015年我国电梯生产企业数量是保持一个较为快速的增长趋势，年均增速都是在15%以上。但是从2016年开始，随着行业盈利能力减弱，电梯制造企业增速开始明显放缓。2019年上半年我国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企业一共757家，同比增长1.07%，2019全年电梯产量117.3万台，增速达12.8%。电梯行业表现为价格、质量、后市场服务和互联网物联网背景下万物互联的新电梯技术创新应用等全方位的竞争格局。2020年初新冠病毒来袭，因疫情可传播性，近距离接触成为高危，“无接触”的需求迅速暴涨，众多企业针对疫情特殊情况推出一系列的无接触产品和方案，助力疫情防控，开启无接触生活智能电梯语音方案。近年来，随着经济下行倒逼产业升级，传统电梯产业对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变革的热情已经燃烧多年，包括奥的斯、日立、三菱、迅达、西奥等国内外知名电梯品牌已经早早开始将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到电梯产品中。在抗击疫情中出现的无接触服务让声控电梯有机会走入大众视野，也使得语音方案在未来智能电梯的多模态交互系统中有了一席之地；与此同时，声控电梯这波热潮带来的化学反应，促使整个电梯行业的智能化进程加速并入快车道。后续随着产业的逐步出清，电梯龙头市占率进一步提升，行业的竞争格局有望得到改善。

2、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行业现状概况

公司其他主要业务的行业为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行业，目前行业发展现状为低端应用领域竞争激烈，高端应用领域竞争门槛较高，系统集成商的技术水平参差不齐，导致提供的服务水平差异较大。《中国制造2025》明确提出要推进制造过程智能化，智慧工厂是现代工厂信息化发展的一个新阶段，是制造业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式，是系统集成行业的未来发展方向。随着智慧工厂的快速发展和全面推进，必将加快系统集成行业在制造业领域的应用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的竞争优势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以“辽宁省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依托，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同时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理念，大力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取得了显著的研究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电梯制造领域、工业机器人领域合计拥有6项软件著作权和68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46项，外观设计专利6项；截至报告期末，电梯制造领域拥有62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专利43项，外观设计专利6项；工业机器人领域拥有6项软件著作权和4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件，实用新型专利3件。未来，公司以不断提升研发实力和创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为目标，持续在新技术与新产品等方面实现新突破，不断向电梯制造行业高端电梯制造领域和机器人上游智能制造和下游系统集成领域不断打破国外品牌垄断局面，实现跨越发展。

截止2019年底初步统计公司已累计出厂3米/秒以上高速电梯近200台，2020年公司自主研发的10米/秒超高速电梯已取得了型式试验合格证。

2020年初，新冠病毒来袭，研发中心根据以往既有开发的技术，及时推出防疫电梯，该系统实现基于物联网控制的手机无感呼梯及人脸识别呼梯技术，匹配轿厢空气净化及紫外线杀菌系统，为防护病毒提供了良好解决方案，全程有效阻隔病毒传播，保障电梯使用安全，为复工复产保驾护航。

2、营销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建立了覆盖广泛、体系健全的营销服务网络。公司在国内设有上海、江苏、河北、北京、江西、山东、河南、四川、大连、安徽、广西、海南等多家分公司从事营销服务，由公司总部集中对各分公司进行管理。公司在海外销售业务量较大的澳大利亚、新加坡、蒙古、秘鲁等国家设有多家全资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同时，公司在国内考核确定了100余家经销商，国际考核确定了60余家经销商。完善的销售服务网络设置保障了公司在客户开发、业务拓展、产品销售、安装、维修和保养服务以及对各区域的经销商管理等方面的竞争优势。

3、品牌优势

从建立至今，博林特始终积极参与各项公共建筑设施的项目招标中，频传的捷报显示出市场对博林特在技术、品质与服务理念上的充分认可。在同行业率先通过ISO9001：2008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以及欧盟CE认证和俄罗斯GOST国家强制认证等，同时获得多项荣誉。坚持品牌战略，连续入选全国政府采购电梯十佳供应商”荣誉称号。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凭借丰富的产品系列、较高的产品质量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持续打造良好自主品牌。

4、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涵盖安全生产、质量管控和营销管理等方面的管理体系，将“品质、安全、高效”的管理理念渗透到技术开发、原料采购、加工生产、检验测试、客户服务、财务管理、后勤保障的各个环节，确保每个环节的制度化、专业化、规范化，以推动生产经营的有序开展。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 年受宏观经济和国内房地产市场持续调控影响，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32,194亿元，比上年增长9.9%，其中，住宅投资97,071亿元，增长13.9%，但年内增速持续放缓。房屋新开工面积227,154万平方米，增长8.5%，比上年回落8.7个百分点，房地产新开工面积增速回落。房屋竣工面积95,942万平方米，增长2.6%。其中，住宅竣工面积68,011万平方米，增长3.0%，房屋竣工面积基本持平。电梯行业与房地产建设保持高度正相关性，因此也面临销售增长乏力、生产成本压力增大的局面。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974.86万元，同比下降34.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18.78万元，同比下降-1,245.90%，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是：1) 公司主营业务电梯板块受国家对房地产调控的影响，电梯市场需求增速趋缓，行业竞争激烈，2017年度至2018年度订单签约量下滑，报告期内合同执行台数同比去年下降较多；同时因激烈竞争导致电梯销售价格走低，本报告期确认收入的电梯产品以经销方式销售的电梯台数比例加大，造成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降较多；受执行台数减少和平均单价下降双重影响，公司报告期内电梯产品收入比去年同期相比大幅下滑。2) 公司机器人、风电业务板块订单签订及执行均未达预期，全年新签和执行合同数量较少、金额较小，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形成负影响。

虽然电梯行业市场竞争依旧激烈，产能结构性仍然处于过剩状态，但是从目前情况看，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公司2019年度新签订单13.03亿元，近三年及2020年一季度在手订单合计为15.81亿元。大量可执行订单的储备，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随着国内房地产市场持续深度调控和电梯行业供需矛盾凸显，行业内企业优胜劣汰效应越发凸显，促使整个行业向高品质、高技术发展，让拥有自主品牌、自主研发创新能力的电梯制造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从2019年开始，公司国内市场为增强市场服务能力，进一步开拓电梯安装维保市场，加大旧楼加装、改造电梯市场开拓力度，申请旧楼加装、改造电梯用建筑施工企业等级证书，为大力拓展旧楼加装电梯业务做准备。同时不断提高后市场服务能力，推动公司维保收入的增长。电梯维保劳务收入和大修改造劳务收入已逐年呈上涨趋势，目前已成为公司电梯产业新的业绩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体现在以下方面：

1、电梯制造业务

1、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2019年度全国政府采购电梯十佳供应商”荣誉称号。2019年远大博林特电梯凭借自身综合优势入选中国电梯制造商五强，这是继2010年入围“电梯本土品牌5强”后，博林特电梯再次成为中国电梯制造商5强企业。远大博林特电梯作为中国电梯行业的重要参与者，在近二十年的发展历程中，创下中国电梯业多项第一，快速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电梯全产业链制造商和智能工业制造商。

(1) 市场方面

国内市场：在轨道交通等公共建设领域，签约南京地铁7号线工程垂直电梯、自动扶梯项目等公建项目；在保障房建设领域，签约溧水区安居保障工程PPP项目等重要住宅梯项目。

国际市场：签约印度孟买三号线地铁直梯、扶梯项目，哈萨克斯坦中国驻哈萨克斯坦使馆新建馆舍工程项目，墨西哥GAP ASG(机场)；新加坡市政理事会项目与HDB项目等。报告期内，国际市场新签订单比去年同期增长44%。

(2) 技术研发

2019年公司为了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加大了技术投入，满足用户对产品的期望，大力开发国际市场。在这一年中，取得了满足欧标EN81-20/50并符合新欧洲指令2014/33/EU的小机房电梯产品CE认证和满足俄罗斯GOST 53780标准的小机房及无机房电梯产品EAC认证；完成了新加坡HDB建屋局专用无机房及小机房电梯产品，及新加坡市政理事会旧楼改造专用电梯，国际市场通用及俄罗斯市场无机房新产品开发设计；同时，为特殊要求的用户在技术上提供了解决方案，其中包括：刚果金布桑加水电站大坝电梯特殊技术需求解决方案、菲律宾高速梯项目特殊操纵盘控制及显示技术解决方案及设计与载重2000kg无机房90°直角贯通门项目方案解决及设计等。

设计开发出室外型控制柜，通过了专业检测机构检测，达到IP55（防尘，防任意角度水枪喷射）的防护等级；多处采用专业级高端的IP65以上等级的锁具，IP65以上等级的穿墙板等配置，取得室外型电梯控制柜型式试验证书；

2019年公司开展的“扁平带曳引电梯研发”、“大跨度水平型自动人行道研发”、“卓悦III电梯研发”等项目，被列入了辽宁省科技计划项目；公司不仅涵盖经济型、智能型、高端电梯市场以及国内、国际市场的全系列电梯及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产品，同时致力于配套电梯产品全产业链核心技术的开发研究。从电梯控制驱动系统、驱动主机、安全部件、外围智能技术应用等多方面配套产品，均实现了自有知识产权的开发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知识产权方面的开发力度，累计获得62项专利，在申请专利5项。

2、智能制造机器人业务

报告期内，在轨道交通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国内首台套自动化枕梁生产线已交付唐车调试运行。此项技术大大提高了高铁枕梁的生产效率，实现枕梁更加智能化生产，助力中国轨道交通高端装备加速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09,748,619.29	100%	1,234,810,702.22	100%	-34.42%
分行业					
电梯	765,230,184.82	94.50%	1,033,182,352.09	83.67%	-25.93%
风力发电机	1,112,252.06	0.14%	105,769,048.42	8.57%	-98.95%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1,748,493.28	0.22%	38,567,732.45	3.12%	-95.47%
房地产	19,082,250.00	2.36%	23,038,510.61	1.87%	-17.17%
其他	22,575,439.13	2.79%	34,253,058.65	2.77%	-34.09%
分产品					
1. 直梯	549,623,887.48	67.88%	601,410,149.33	48.70%	-8.61%
2. 扶梯	40,879,544.33	5.05%	167,748,548.49	13.58%	-75.63%
3. 电梯安装及维保费	140,435,841.02	17.34%	242,227,546.93	19.62%	-42.02%
4. 风力发电机	1,112,252.06	0.14%	105,769,048.42	8.57%	-98.95%
5.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1,748,493.28	0.22%	38,567,732.45	3.12%	-95.47%
6. 房地产	19,082,250.00	2.36%	23,038,510.61	1.87%	-17.17%
7. 电梯配件	34,290,911.99	4.23%	21,796,107.34	1.77%	57.33%

8. 材料、零部件销售	1,442,114.54	0.18%	6,979,417.69	0.57%	-79.34%
9. 加工费	705,614.98	0.09%	1,554,381.45	0.13%	-54.60%
10. 房屋租赁	16,424,721.92	2.03%	21,499,195.39	1.74%	-23.60%
11. 其他	4,002,987.69	0.49%	4,220,064.12	0.34%	-5.14%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28,744,494.51	15.90%	315,043,546.39	25.51%	-59.13%
华北地区	99,678,797.37	12.31%	156,798,393.33	12.70%	-36.43%
华东地区	118,729,794.46	14.66%	197,265,460.23	15.98%	-39.81%
华南地区	43,342,573.40	5.35%	151,673,112.27	12.28%	-71.42%
西北地区	106,812,912.76	13.19%	167,513,996.02	13.57%	-36.24%
国外	312,440,046.79	38.58%	246,516,193.98	19.96%	26.7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梯	765,230,184.82	555,979,812.48	27.34%	-25.93%	-28.61%	2.72%
分产品						
1. 直梯	549,623,887.48	398,860,802.27	27.43%	-8.61%	-11.33%	2.23%
2. 电梯安装及维保费	140,435,841.02	104,413,266.35	25.65%	-42.02%	-35.17%	-7.86%
分地区						
1. 东北地区	128,744,494.51	89,806,826.86	30.24%	-59.13%	-62.22%	5.69%
2. 华北地区	99,678,797.37	75,164,657.48	24.59%	-36.43%	-38.27%	2.25%
3. 华东地区	118,729,794.46	83,257,541.09	29.88%	-39.81%	-40.88%	1.27%
4. 华南地区	43,342,573.40	32,049,950.94	26.05%	-71.42%	-71.94%	1.36%
5. 西北地区	106,812,912.76	76,165,796.90	28.69%	-36.24%	-38.44%	2.55%
6. 国外	312,440,046.79	227,238,255.29	27.27%	26.74%	29.88%	-1.7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直梯	销售量	台	4,342	5,174	-16.08%
	生产量	台	4,539	5,064	-10.37%
	库存量	台	1,257	1,060	18.58%
自动扶梯、人行道	销售量	台	250	573	-56.37%
	生产量	台	294	457	-35.67%
	库存量	台	173	129	34.11%
风力发电机	销售量	台		21	-100.00%
	生产量	台		21	-100.00%
	库存量	台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销售量	台	5	8	-37.50%
	生产量	台	11	11	0.00%
	库存量	台	6	3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同期销售扶梯中，含沈阳地铁、京沈高铁、蒙辽铁路等大型政府类公建项目等共 285 台，使本年销量较去年同期降幅较大。

风电业务板块：主要原因为与中电投东北新能源朝阳风电有限公司签订的《中电投建平上新井 49.5MW 风电场工程》33 台风机供货合同，其中剩余 12 台风机因风场规划问题暂未执行，及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签署的《辽宁省风电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暂未签订正式合同，导致销量下降。

机器人业务板块：因订单执行情况未达预期，导致销量下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梯	主营业务成本	555,979,812.48	95.25%	778,831,260.18	85.28%	-28.61%
风力发电机	主营业务成本	1,075,520.95	0.18%	84,482,154.00	9.25%	-98.73%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主营业务成本	1,327,811.86	0.23%	18,779,887.51	2.06%	-92.93%
房地产	主营业务成本	14,124,981.38	2.42%	13,570,669.58	1.49%	4.08%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11,174,901.89	1.91%	17,561,972.39	1.92%	-36.3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梯	原材料	356,800,567.64	89.45%	406,456,742.89	90.35%	-0.90%
直梯	直接人工	13,598,125.32	3.41%	11,298,976.95	2.51%	0.90%
直梯	制造费用	28,462,109.30	7.14%	32,092,687.94	7.13%	0.01%
小计		398,860,802.27	100.00%	449,848,407.78	100.00%	0.00%
扶梯	原材料	26,824,615.33	73.05%	125,246,398.71	78.52%	-5.47%
扶梯	直接人工	3,958,130.98	10.78%	12,697,383.98	7.96%	2.82%
扶梯	制造费用	5,938,096.95	16.17%	21,556,048.63	13.51%	2.66%
小计		36,720,843.25	100.00%	159,499,831.32	100.00%	0.00%
风力发电机	原材料	1,075,520.95	100.00%	82,071,428.58	97.15%	2.85%
风力发电机	直接人工	0.00	0.00%	1,180,981.13	1.40%	-1.40%
风力发电机	制造费用	0.00	0.00%	1,229,744.29	1.46%	-1.46%
小计		1,075,520.95	100.00%	84,482,154.00	100.00%	0.00%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原材料	1,102,065.28	83.00%	17,793,943.42	94.75%	-11.75%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直接人工	96,708.55	7.28%	445,083.33	2.37%	4.91%
机器人自动化设备	制造费用	129,038.03	9.72%	540,860.76	2.88%	6.84%
小计		1,327,811.86	100.00%	18,779,887.51	100.00%	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子公司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1,452,457.7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4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1	第一名	98,506,432.56	12.17%
2	第二名	31,226,970.31	3.86%
3	第三名	18,903,678.33	2.33%
4	第四名	17,303,160.31	2.14%
5	第五名	15,512,216.20	1.92%
合计	--	181,452,457.71	22.4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9,000,123.1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1,723,025.12	4.54%
2	第二名	21,394,143.70	4.47%
3	第三名	21,326,821.58	4.45%
4	第四名	20,273,823.43	4.23%
5	第五名	14,282,309.30	2.98%
合计	--	99,000,123.13	20.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7,264,801.06	163,696,954.42	8.29%	主要是本年的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工资薪金、广告宣传、会议展览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03,265,275.20	88,377,939.50	16.85%	主要是本年的工资薪金、中介机构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822,622.08	-3,969,508.97	3.70%	主要是本期银行手续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5,603,274.33	43,933,017.25	3.80%	主要是新能源及机器人研发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9年研发投入为4,560.3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5.63%。主要用于大跨度水平型自动人行道研发、卓悦III型电梯研发、扁平带曳引电梯研发项目。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23	262	-14.8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51%	15.06%	-2.55%
研发投入金额（元）	45,603,274.33	43,933,017.25	3.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63%	3.56%	2.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5,500,032.36	1,454,732,635.89	-1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318,150.25	1,403,479,471.74	-1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18,117.89	51,253,164.15	-173.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216.02	1,417,303.23	-77.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66,317.86	7,595,292.27	65.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8,101.84	-6,177,989.04	-9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19,134.53	32,048,707.89	140.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649,857.42	227,666,368.58	-6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0,722.89	-195,617,660.69	95.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18,356.81	-147,554,736.53	60.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73.79%，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98.25%，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95.69%，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现金分红及收购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01,349,284.67	9.50%	246,329,596.48	10.37%	-0.87%	
应收账款	614,533,235.31	29.00%	850,209,116.74	35.79%	-6.79%	
存货	327,800,466.57	15.47%	271,196,757.02	11.42%	4.05%	
投资性房地产	100,091,101.34	4.72%	92,302,563.27	3.89%	0.83%	
长期股权投资	118,763.68	0.01%	149,276.65	0.01%	0.00%	
固定资产	418,676,470.99	19.76%	460,890,822.53	19.40%	0.36%	
在建工程	15,147,362.19	0.71%	12,672,537.08	0.53%	0.18%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13,087,608.69	0.62%	38,766,650.36	1.63%	-1.01%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材料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72,874,049.82	3.44%	44,155,956.23	1.86%	1.58%	主要是本期业绩补偿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092,236.65	0.48%	4,097,792.89	0.17%	0.31%	主要是本期税金重分类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018,918.93	0.19%	9,888,568.12	0.42%	-0.23%	主要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少所致
专项储备	1,598,513.43	0.08%	2,583,949.82	0.11%	-0.03%	主要是本期实际发生的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90,538,556.88	4.27%	137,186,369.96	5.78%	-1.51%	主要是本期以银行承兑形式的结算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371,613,450.99	17.54%	532,635,213.41	22.42%	-4.88%	主要是本期应付材料款的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49,491.47	0.01%	919,011.97	0.04%	-0.03%	主要是本期汇率变动引起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3,161,110.41	0.15%	4,876,895.45	0.21%	-0.06%	主要是本期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

						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63,065,438.45	2.98%	24,139,701.86	1.02%	1.96%	收购产生的业绩补偿款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6,016,377.24	-0.28%	-4,305,066.07	-0.18%	-0.10%	主要是非全资子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419,101.89	保函及银行承兑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	司法冻结
合计	64,419,101.8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智能机器人及相关自动化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自动化非标设备、自动化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1 亿元人民币	55,697,137.84	20,518,242.31	1,748,493.28	-19,207,431.32	-18,932,916.61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及太阳能发电应用技术研发、技术转让；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700 万元人民币	87,096,299.60	53,485,707.39	1,112,252.06	-11,852,034.00	-12,725,676.89
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乘客电梯制造（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安装、改造、维修（按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销售：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调频调压曳引系统、机器人、自动旋转门、擦窗机、自动车库、电控柜的销售；金属钣金；金属表面处理	15500 万元人民币	214,720,585.14	196,334,369.23	43,983,264.29	-566,499.49	-542,970.99
南京远大智能工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曳引机及调频调压曳引系统、机器人、电梯自动化系	3000 万元	57,140,700.84	40,829,479.50	50,676,978.99	3,164,616.87	2,584,407.76

公司		统及低压电器、计算机软硬件、工业过程控制设备、电机及拖动系统技术开发、制造、加工；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工业自动化设备、自动旋转门、擦窗机、电控柜的批发	人民币					
广东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梯销售;电梯维修;电梯改造;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维护保养;电梯安装工程服务;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销售;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安装;电梯技术咨询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机器人销售;电子产品零售;电子产品批发;机械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	1000 万元 人民币	9,407,414.67	8,268,765.32	1,058,344.53	-500,184.51	-493,043.6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子公司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业务发展目标

1、电梯方面。抓住交通设施和保障房建设、旧梯改造、旧房加装等市场机遇，努力提高电梯设备销售量，同时大力提升电梯维保服务能力，增加电梯有偿维保业务收入占比，逐步实现由生产制造型企业转型为技术服务型企业。

2、智能机器人方面。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的技术性能和产品质量，以机器人柔性加工、机器人智能焊接和移动机器人三大技术平台，构建完整的打磨、焊接、装配的产品应用线，不断拓展业务范围，优化产业布局，在轨道交通，航空航天、海洋工程等领域力争发展成为一个拥有新技术，新产品的高附加值的新型智能制造的企业，成为提供工业智能制造和数字化工厂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自动化集成商。

3、风电业务方面。利用在手资源开展风机销售工作，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利用东南亚新兴市场缺电的现状，打开海外风电市场业务。

二、业务发展计划

1、技术研发方面

(1) 电梯业务以市场和用户需求为导向研发安全、智能、环保的新产品，实现产品的差异化，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持续不断地加强对现有产品的改进和优化，提高产品可靠性和稳定性；加强产品系列化、标准化、通用化，提高产品性价比，同时有利于产品整个环节的质量控制。具体研发方向如下：电梯新安全性的研发、新材料新结构新功能的应用、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智慧电梯融合物联网应用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未来要持续用智能来提升博林特电梯的品牌核心竞争力。

(2) 机器人业务以“模块化”的管理方式，多元化的经营模式，以机器人打磨、焊接、钻铆、喷涂、3D视觉、力矩控制、智能软件等技术为核心，优化现有产品，围绕轨道交通、船舶制造等自动化焊接磨削生产线进行纵向延伸、横向拓展，深挖市场需求，进一步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市场开拓方面

(1) 电梯业务方面

1) 国内市场开拓

①直销客户拓展：积极开发并寻求区域内有实力的房地产商的合作，广泛参与公开招投标项目，建立完善的社会关系网络。

②经销客户拓展：通过专业的服务提升老经销商的增量，采取广种薄收的方式开发新的经销商，通过优胜劣汰的方式建立稳定的区域性经销商销售网络。

③政府公建项目拓展：在社会关系基础较好的分公司设立专职公建事业部，重点在信息、中间人、政府合作及政府项目布局。

④旧楼加装项目拓展：经济发达城市是主要市场，派驻销售人员采取直销，代理合作的方式开发市场。

2) 国际市场开拓

公司将充分利用在国际市场已建立的广泛销售网络，继续扩大国际市场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实施一国一策，针对不同国别的实际需求，制定切实可行的营销方案；针对国际市场的特别需要设计专门的国际产品；通过国际展会、国际研讨会等载体，加强与用户的接触和联系；继续通过与代理商合同开拓目标客户。

(2) 机器人业务方面

聚焦国内重点行业市场，力争在轨道交通、船舶制造等领域站稳市场，不断提高市场份额。重点发力轨道交通行业，深化与中车唐车、长春客车等已有客户的合作，拓展株洲机车、浦镇车辆等中车体系内的优质客户。

(3) 风电业务方面

继续依托自有资源优势，立足辽宁，内蒙。主要开发朝阳、沈阳周边市场；调研泰国、越南等东南亚风电国际市场。适时开展国内外风场总包和投融资业务。计划完成上新井项目剩余18MW风机供货任务，适时推进已核准的朝阳三期项目开发工作。

3、人才培养方面

公司将着重完善后备干部和人才梯队培养体系；加大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形成对公司在技术创新、市场推广及运营管理等多角度、深层次发展的支持，促进公司不断踏上发展新台阶。此外，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优化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使员工融入公司发展，发扬共赢的团队精神。

4、管理提升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扁平化、快捷化、制度化为原则，以优化和提高效率为目标，不断提升公司各职能部门的组织、管理与模块考核能力；加强财务管理和财务审核工作，健全内部约束机制，加强成本和费用分析和控制，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在推动公司业务升级转型的同时确保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1、下游行业经济波动风险

电梯行业下游为房地产行业、建筑业、基础设施行业，轨道交通车辆智能制造和焊接磨削一体化机器人下游主要为轨道

交通、航空飞机、船舶等行业，上述行业都受国内和国际的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向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以及航空飞机和船舶订单持续增加，则为公司经营带来有利的促进作用；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发生波动，影响到下游行业的投资活动，则会给公司的经营活动带来不利影响。

2、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和创新型企业，坚持自主创新，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但技术研发存在资金投入大、开发周期长、结果不确定等特点，新技术转化为成熟产品也需要一定的周期，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研发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以及行业发展，每年制定研发项目计划，确保所投入的研发项目是市场所需，且能及时转化应用到市场中。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随着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等生产要素的价格上涨，而由于行业竞争加剧，销售价格未能与生产成本的波动幅度一致，公司面临利润进一步压缩的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计划，减少采购中间流转环节，以取得合理的采购价格，同时加大力度拓展新业务以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利润下降的影响。

4、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生产的电梯产品属特种设备，交付使用前须由国家质监部门强制检验，但由于资源、技术等因素影响，公司对部分零部件采取外购的方式进行整体产品加工。此外，公司产品已销往多个国家和地区，须执行多个国家的质量标准，不排除在使用及维保过程中仍存在出现质量问题的潜在风险。若产品出现重大的质量问题或事故，公司将面临市场声誉受损、造成客户流失的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及安装和售后服务体系，设立了质量管理部，专职于质量控制和督查职责。截止目前，公司所交付电梯产品未有重大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5、新冠肺炎疫情全球性爆发对公司境内外业务开展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2020年1月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对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在短期内均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尤其自2020年3月开始疫情全球蔓延，随着境内或境外采取必要的暂时性政府监管措施，对公司在新加坡、印度等南亚地区、北美地区、非洲地区的境外销售、供货形成重要不利影响，具体影响程度尚难以准确估计。如果疫情在全球范围内蔓延且持续较长时间，相关国家外贸及出入境管制措施未恢复正常，则将对公司2020年度整体经营形成不利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4月26日	其他	其他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19年09月19日	其他	其他	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与《公司章程》中的规定一致，且符合中国证监会下发的[2013]43号文件《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的职责明确，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并通过网络投票等多种方式为中小股东提供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8,464,2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

2、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的比率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00	-107,187,83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9,354,04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94,846,429.60	31,982,743.13	296.56%	0.00	0.00%	94,846,429.60	296.5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康宝华;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公司控股股东远大铝业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康宝华已分别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根据该等协议，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分别确认其本身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分别承诺：“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将不会，并促使其控股企业不会：（1）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但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附属企业、参股企业出于投资目的而购买、持有与主营业务构成或可	2012 年 07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p>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于国际认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不超过 10% 以上的权益；或因第三方的债权债务重组原因使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附属企业、参股企业持有与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第三方不超过 10% 以上的权益的情形除外</p> <p>(2) 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支持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 以其它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分别进一步承诺：</p> <p>(1) 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授予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优先受让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控股企业潜在或有可能与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和资产的权利。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在收到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发出的优先受让通知后应在 30 日内向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做出书面答复。优先受让通知应附上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控股企业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的条件及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作出投资判断所需要的相关合理资料。如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拒绝收购或者在规定时间内未就优先受让通知发表意见，则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可以按照优先受让通知所载的条件向第三方出让或出售该等竞争业务和资产；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其参股企业依照本条规定向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p> <p>(2)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果有第三方向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或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控股企业提供任何与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应及时书面通知博林特股份，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在收到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发出的优先交易通知后应在 30 日内向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做出书面答复。如果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决定不从事有关的新业务，或者在规定时间内未就优先交易通知发表意见，则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可依据本协议自行或其控股企业及参股企业作为洽谈主体与第三方进行新业务的洽谈。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其参股企业按照本条的规定向博林特股份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交易权。</p> <p>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除《避免同业竞争</p>			
--	--	---	--	--	--

			协议》外，公司控股股东远大铝业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康宝华已出具《确认函》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确认远大铝业集团、康宝华及其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博林特股份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博林特股份及博林特股份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以任何形式支持与博林特股份及博林特股份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博林特股份及博林特股份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博林特股份及博林特股份控股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康宝华;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如因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员工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远大铝业集团与康宝华将按相关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条件代为补缴；如博林特电梯及子公司遭受任何处罚或其他经济损失的，远大铝业集团与康宝华将无条件代为承担。	2012年07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康宝华	其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远大铝业集团股权不超过其所持有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远大铝业集团股权；并及时向公司申报持有远大铝业集团股权的变动情况。	2012年07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康宝华;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自2018年6月12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出现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期限将相应往后顺延。(注：在增持期间内，如存在敏感期、窗口期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能增持的期间，则增持期间顺延)，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8年06月12日	2019年06月04日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原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1,500	-1,272.57	主要原因为与中电投东北新能源朝阳风电有限公司签订的《中电投建平上新井49.5MW风电场工程》33台风机供货合同，其中剩余12台风机因风场规划问题暂未执行，及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签署的《辽宁省风电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暂未签订正式合同，导致收入大幅下降。	2018年11月20日	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了《关于收购关联方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持有的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6,649.07万元。

公司于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书》，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承诺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300.00万元、1,500.00万元、1,800.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2018年度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CAC审字[2019]0377号），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3,795,837.33元，高于业绩承诺净利润13,000,000.00元，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承诺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2018年度业绩承诺已完成。

2019年度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CAC审字[2020]0752号），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2019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2,725,676.89元，低于业绩承诺净利润15,000,000.00元，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承诺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2019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

根据公司与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书》，补偿期限内每个会计年度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div 2018-2020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times 目标股权的交易价格 - 已补偿金额$ 。根据计算公式，经测算报告期内，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补偿公司的业绩补偿为： $[(13,000,000.00 + 15,000,000.00) - (13,795,837.33 - 12,725,676.89)] \div (13,000,000.00 + 15,000,000.00 + 18,000,000.00) \times 66,490,700.00 - 0.00 = 38,925,736.59$ （元）

公司将督促业绩承诺方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根据《盈利补偿协议书》的约定及时履行补偿义务，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2019年5月16日、2019年9月19日分别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及《关于印发修订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贾洪常、葛云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贾洪常 5 年、葛云虎 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 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因黑龙江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190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已胜诉	待强制执行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广西荣裕盛昌置业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372.69	否	已在南宁市邕宁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

							时公告披露。
因辽宁省岭南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100.01	否	已在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立案	一、二审胜诉	强制执行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秦皇岛市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199.34	否	已在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惠州市东方电梯销售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设备款及电梯安装款	680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电梯设备款 631.63 万元一审公司胜诉，对方已上诉；电梯安装款 48.37 万元一审公司败诉，公司已上诉	判决未执行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南京商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马鞍山苏杭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欠本公司电梯设备款	399.92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已执行	执行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赤峰永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拖欠本公司电梯设备款	228.85	否	已在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法院立案	终止本次执行	终止本次执行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四平宏泰地产有限公司恶意拖欠我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256.23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已胜诉	待强制执行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扶余市远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恶意拖欠我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105.55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已胜诉	执行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四平乾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款结余款、质保金	218.17	否	已在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法院立案	法院已下达调解书	执行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江苏圣罗兰制衣有限公司恶意拖欠电梯履约款	160	否	已在徐州铜山区人民法院立案	终止本次执行	终止本次执行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鸡西市汇鑫房地产开	289.55	否	已在鸡西市	法院已下达调	强制执行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

发有限公司恶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鸡冠区人民法院立案	解书			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惠州新远航电梯有限公司恶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	161.93	否	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立案	调解结案	执行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辽宁天久置业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264.3	否	已在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立案	一审胜诉	待强制执行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乌海市君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131.77	否	已在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法院立案	已开庭	待二次开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万宁国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200.01	否	已在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立案	调解结案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北京京奥港置业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238.4	否	已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立案	一审胜诉	待强制执行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唐山盛华世家仓储购物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111.79	否	已在唐山高新区法院立案	一审胜诉	强制执行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昌吉市中东汽车交易广场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171.3	否	昌吉市人民法院	法院下达调解书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射阳县康居保障性住房发展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质保金	130.62	否	射阳县人民法院	法院下达调解书	执行完毕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因西安天浩置业有限公司故意拖欠我公司电梯结余款	144.96	否	西安长安区人民法院	法院下达调解书	执行中		公司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股东继续无偿向公司提供智能磨削机 器人系列技术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9年01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无偿向公司提供智能磨削机器人系列技术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9 年 05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六号街27号厂区的科技园办公楼、门卫共计22,125.17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房屋租金标准为287元/年/平方米（不含税），合同金额为6,349,923.79元（不含税）。

2、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研发新厂房10,406.15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用于研发试验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270元/年/平方米（不含税），合同金额为2,809,660.50元（不含税）。

3、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电梯办公楼1,785.28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5元/月/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321,350.40元（含税）。

4、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电梯办公楼705.48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5元/月/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126,986.40元（含税）。

5、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厂房7,003.00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用于生产经营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2.5元/月/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52,5225.00元（含税）。

6、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厂房7,296.00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用于生产经营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2.5元/月/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273,600.00元（含税）。

7、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厂房43.20平米租赁给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2.5元/月/平米（含税），合同金额为1,080.00元（含税）。

8、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厂房2,688.00平米租赁给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用于厂房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2.5元/月/平米（含税），合同金额为403,200.00元（含税）。

9、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厂房办公室43.20平米租赁给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3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2.5元/月/平米（含税），合同金额为5,400.00元（含税）。

10、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厂房1,812.00平方米租赁给YuandaRoboticsGmbH用于生产经营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57元/年/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284,484.00元（含税）。

11、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电梯办公楼919.40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商务投资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80元/年/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165,492.00元（含税）。

12、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电梯办公楼42.75平方米租赁给沈阳远大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80元/年/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7,695.00元（含税）。

13、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厂房702平方米租赁给沈阳智振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办公与安全生产使用，租赁期间为2018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20元/月/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168,480.00元（含税）。

14、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厂区的厂房37.6平方米租赁给沈阳盛久源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用于公司园区超市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0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本房屋合同金额为60,000.00元（含税）。

15、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将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六号街6号-5厂房7,000.00平方米租赁给公司子公司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用于生产经营使用，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房屋租金标准为12.5元/月/平方米（含税），合同金额为1,050,000元（含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额			完毕	关联方担保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18日	2,000	2019年03月04日	224.44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上海远大浩博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0日	1,000	2018年12月04日	35.68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18日	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上海远大浩博机器人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18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18日	5,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60.1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24.4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60.1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24.4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真实做事、诚实待人、深明事理、知行合一”的企业宗旨，严格遵守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各类规范，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在自身发展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坚持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并重，实现社会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一)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建立起一整套适合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各项股东大会提案，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共计132余则。

(二) 公司通过投资者现场调研活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了良好沟通，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2、员工发展及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努力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的职称评价体系，为员工制定了有效的长远的职业生涯规划，帮助员工成长。严格的绩效考核机制保证了员工的绩效能与具体工作相挂钩，提高员工的工作主动性和创造性。

2019年，公司深入贯彻人才强企战略，持续推进员工队伍素质提升建设，提高各级人员的理论水平和管理能力。通过修订《培训管理制度》大幅提高了企业内部讲师授课津贴。重新选拔了内部讲师，组建内部讲师团，辅之以外聘讲师、引进课

程，为员工创造学习环境和机会，构建学习型组织，努力为员工提供更多学习和自我增值的机会。累计共组织了194场培训，共约2484人次参训。



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努力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公司工会在六一儿童节、中秋节、元旦期间发放各种礼品,并在业余时间组织开展拔河比赛、羽毛球赛、乒乓球赛、户外健身活动等形式的活动,展示了远大人热爱祖国、爱岗敬业、勇于开拓进取的精神风貌。通过举办形式多样的比赛活动,使各子公司员工之间的交流更加充分,使员工的才艺得以很好的体现,增强了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营造了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



为更好的增进员工家属对企业的了解和认可,凝聚企业与员工及家属间的沟通渠道2019年公司共举办2次员工家庭日,通过活动,关注员工背后的家人,关爱员工家庭与生活,以员工“小家”之乐,助推远大“大家”之成,为员工们扫除干事创业的后顾之忧。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充分尊重银行、供应商、员工和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活动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促进公司能够平稳持续地健康发展。

4、环境保护

公司长期以来将环境保护作为重点，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在注重环境生态前提下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公司严格遵循ISO0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要求，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监测管理制度》、《污水处理设施环境监测管理制度》、《环境保护废物污染防治工作责任制》、《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环境保护奖罚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在生产经营与公司管理中始终坚持保护环境、协调发展、绿色生产等方针，升级产业链绿色管理，建立绿色发展长效机制，践行环境保护职责，促进可持续发展。

公司遵循国家生态环境部及省市各级环保部门工作要求，结合内部规章制度，加强管理效力。不断完善设备节能环保工艺，提高生产效率，推行节能减排措施。公司严格按照完善的管理程序和控制程序对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进行及时处理，注重对生产环境、周边环境的保护，对各项生产行为严格监督与考核，从未接到任何环境方面的投诉，从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情况。

2020年，公司将继续做好股东权益的保护，在员工权益、环境责任、诚信经营和社会责任等方面积极利用现有的资源，创建和谐企业，参与并承担更多的社会公益事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

污水排放治理情况：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环境保护方针和政策，积极实行污染防治、环保管理、节能减排理念，环保管理体系运行良好，未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条文，在实施重大建设项目及改造项目时，委托具备专业资质的机构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为预防和减少公司环境突发事件，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公司编制了《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为加快公司战略转型，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及巩固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优势，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筹划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本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52,000.00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轨道交通车辆智能制造装备与焊接磨削一体化机器人系统产业化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如下：

（1）2019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2）2019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19年6月1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议案；

（4）2019年7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5）2019年8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6）2019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7）2019年9月12日，公司披露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并按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8）2019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9）2019年10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10）2019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议案》；

（11）2019年12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趋势变化和公司战略规划调整，经公司综合内外部各种因素的考虑和审慎分析，并与保荐机构等多方反复沟通，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后续公司将根据资本市场及公司经营进展等情况采取适当融资方式，推进拟募投项目的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其他事项

2019年8月13日，公司收到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NJHW-180123-16，中标金额11,901.7950万元。2019年9月4日，公司与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南京地铁7号线工程垂直电梯、自动扶梯项目D.007.X-ST10-02标》合同文件。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月，公司子公司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将其名称由“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住所由“朝阳市高新技术园区”变更为“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六号街6号—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及住所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2019年4月，因科特迪瓦政府并未将其首都阿比让地区大约200公顷土地免费提供公司用于进行房地产项目开发及公司整体经营规划、海外事业战略布局的调整，公司决定注销子公司YUAND ACONETRUCTION&DEVELOPPEMENT（中文名称：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3月，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注销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8日、2020年3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关于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019年6月，因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及海外事业战略布局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控能力，公司决定注销子公司China Yuanda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中文名称：中国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3月，中国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注销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5日、2020年3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关于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2019年6月，张方浔先生以现金方式购买公司持有的China Yuanda Real Estate Group Limited（中文名称：中国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房地产”）99%股权，以及重庆博林特持有的远大房地产1%股权，共计远大房地产100%股权，交易价格为138.2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转让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根据与张方浔先生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远大房地产应付公司全部借款合计人民币44,258,055.00元，远大房地产应将位于肯尼亚首都内罗毕Kileleshwa区Lalucia court项目剩余未出售的80套房屋出售后，房屋销售款优先归还上述借款，最晚于2019年12月31日前归还与公司往来款。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16日、2019年12月5日收到远大房地产公司归还公司往来款5,068,160.00元、2,256,403.14元。截止本公告日，远大房地产公司累计已归还公司往来款7,324,563.14元，剩余未归还的往来款36,933,491.86元。因远大房地产公司剩余50套商品房未出售，合计面积为5357m²，待出售后优先归还剩余部分往来款。待售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楼号	门牌号	面积（m ² ）	账面价值（元）	评估价值（元）	备注
1	A	6-1	63	334,355.94	391,300.00	一室
2	A	1-3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3	A	2-3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	A	4-3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5	A	5-3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6	A	6-3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7	A	7-3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8	A	8-3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9	A	10-3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10	A	1-4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11	A	2-4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12	B	4-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13	B	7-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14	B	8-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15	B	9-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16	B	10-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17	B	1-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18	B	2-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19	B	4-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20	B	5-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21	B	6-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22	B	7-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23	B	8-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24	B	9-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25	B	10-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26	B	1-3	125	663,404.65	714,700.00	三室
27	B	2-3	125	663,404.65	714,700.00	三室
28	B	3-3	125	663,404.65	714,700.00	三室
29	B	4-3	125	663,404.65	714,700.00	三室
30	B	5-3	125	663,404.65	703,500.00	三室
31	B	6-3	125	663,404.65	714,700.00	三室
32	B	7-3	125	663,404.65	714,700.00	三室
33	B	8-3	125	663,404.65	731,600.00	三室
34	B	1-4	126	668,711.89	720,400.00	三室
35	B	8-4	126	668,711.89	723,800.00	三室
36	B	9-4	126	668,711.89	720,400.00	三室
37	B	10-4	126	668,711.89	720,400.00	三室
38	C	1-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39	C	2-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0	C	4-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1	C	5-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2	C	6-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3	C	7-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4	C	8-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5	C	9-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6	C	10-1	100	530,723.72	596,500.00	二室
47	C	1-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48	C	3-2	106	562,567.14	630,300.00	二室
49	C	7-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50	C	10-2	106	562,567.14	632,300.00	二室
合计			5,357.00	28,430,869.70	31,605,100.00	

注：上述评估价值为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2019年6月10日出具的《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China Yuanda Real Estate Group Limited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闽联合中和评报字[2019]第6110号，评估价值的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

远大房地产股权变更事项已委托当地律师机构办理，律师于2019年12月将变更文件递交肯尼亚政府部门进行审批，经律师反馈办理周期约为3个月，预计在2020年3月份可以完成变更。2020年3月肯尼亚因受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股权变更工作未能按时完成，完成股权变更时间需结合肯尼亚疫情发展，目前无法确定。

2019年7月，公司子公司南京远大智能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远大”）收到南京市溧水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行政处罚决定书》（溧）应急监察罚〔2019〕90号，南京市溧水区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19年6月25日对南京远大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发现南京远大存在未编制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的违法行为，责令南京远大限期改正，对南京远大作出罚款10,000.00元的行政处罚。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南京远大已经缴纳上述罚款。

2019年10月，因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及海外事业战略布局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控能力，公司决定注销子公司SHENYANG BRILLIANT ELEVATOR MAROC SARL（中文名称：沈阳博林特电梯摩洛哥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78,715	0.24%				-82	-82	2,478,633	0.24%
1、其他内资持股	2,478,715	0.24%				-82	-82	2,478,633	0.2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78,715	0.24%				-82	-82	2,478,633	0.2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0,832,010	99.76%				82	82	1,040,832,092	99.76%
1、人民币普通股	1,040,832,010	99.76%				82	82	1,040,832,092	99.76%
三、股份总数	1,043,310,725	100.00%				0	0	1,043,310,72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的原因：公司监事股份解除限售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楠	86,872			86,872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陈光伟	1,033,976			1,033,976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康宝华	399,201			399,20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丛峻	907,335			907,33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谷云松	16,500			16,5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隋文涛	34,749			34,749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孙鹏飞	82		82	0	高管锁定股	2019年1月2日
合计	2,478,715	0	82	2,478,63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5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2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3%	433,300,169	0.00	0	433,300,169	质押	130,874,123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61%	173,306,391	0.00	0	173,306,391		
许磊	境内自然人	2.31%	24,080,000	-6,521,000	0	24,080,000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21,664,197	-3,591,500	0	21,664,197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14,108,067	-2,000,008	0	14,108,067		
许喆	境内自然人	0.50%	5,170,000	66,000	0	5,170,000		
彭越煌	境外自然人	0.46%	4,800,100	-980,900	0	4,800,100		
李福玉	境内自然人	0.28%	2,925,161	2,925,161	0	2,925,161		
王杰	境内自然人	0.18%	1,835,000	9,900	0	1,835,000		
万小沙	境内自然人	0.17%	1,780,000	-80,000	0	1,78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433,300,169	人民币普通股	433,300,169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73,306,391	人民币普通股	173,306,391					
许磊	24,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80,000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21,664,197	人民币普通股	21,664,197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14,108,067	人民币普通股	14,108,067					
许喆	5,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0,000					
彭越煌	4,8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100					
李福玉	2,925,161	人民币普通股	2,925,161					
王杰	1,8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5,000					
万小沙	1,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3,500,169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9,800,000 股，合计持有 433,300,16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康宝华	1993 年 02 月 17 日	91210106410718023F	铝门窗、屋顶、幕墙、不锈钢制品；室内外装修、机电装修；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机电产品加工、制造；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电机、风力发电设备、工业风机、气体压缩机、泵类、石油人工机械、轨道交通设备制造；海洋石油设备制造及工程施工；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康宝华	本人	中国	否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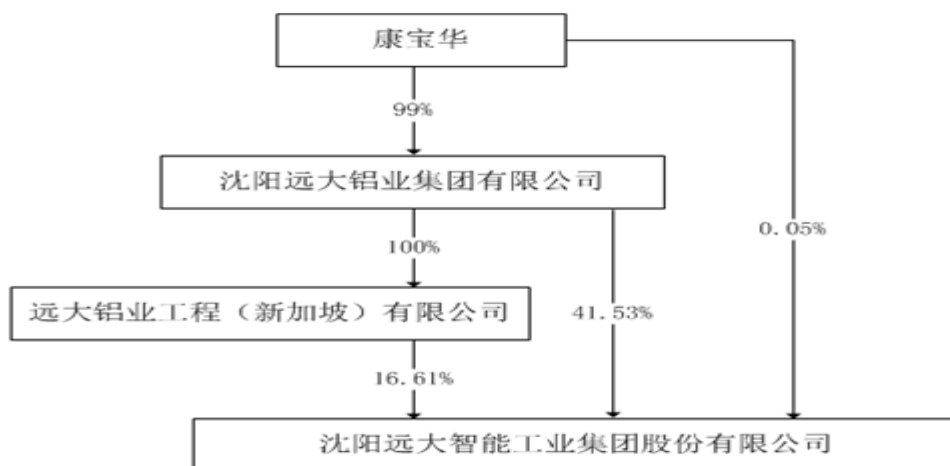
	一控制)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新加坡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康宝华先生自 2001 年 9 月至今先后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是公司的主要领导者,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康宝华先生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上市的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02789.HK)的控股股东,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持有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3,632,224,694 股,占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总股份的 58.50%。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庄玉光	2000 年 10 月 19 日	5800000 新加坡元	建筑幕墙的建筑、安装及设计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康宝华	董事、董事长	现任	男	67	2010年10月30日	2020年07月14日	532,268	0	0	0	532,268
闫凌宇	董事	现任	男	42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楠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0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115,830	0	0	0	115,830
李峥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4月02日	0	0	0	0	0
谷云松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8年01月12日	2020年07月14日	22,000	0	0	0	22,000
郑艳文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广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哈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09月02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吴粒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4年04月08日	2020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孙鹏飞	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5	2018年07月17日	2020年07月14日	110	0	0	0	110

靳翎	监事	现任	女	52	2017年 07月14 日	2020年 07月14 日	0	0	0	0	0
赵明强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7年 07月14 日	2020年 07月14 日	0	0	0	0	0
陈光伟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8年 07月17 日	2020年 07月14 日	1,378,635	0	0	0	1,378,635
谢刚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5	2018年 06月27 日	2020年 07月14 日	0	0	0	0	0
从峻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7年 07月14 日	2020年 07月14 日	1,209,780	0	0	0	1,209,780
谷云松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年 07月14 日	2020年 07月14 日	22,000	0	0	0	22,000
合计	--	--	--	--	--	--	3,280,623	0	0	0	3,280,62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康宝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6月出生，1970年9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现为辽宁省商会副主席。康宝华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于1970年9月至1973年12月在沈阳6941机械厂工作；1973年12月至1989年6月在沈阳飞机制造厂工作；1989年6月至1992年11月任沈阳强风集团公司董事长；1992年11月至今任沈阳远大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9月创立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林特有限”），自博林特有限设立至2005年10月任博林特有限执行董事；2005年10月至2010年11月任博林特有限董事长；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2、闫凌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2月出生，上海交通大学机械系毕业，工学硕士。2007年4月，就职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担任风力发电事业部主任工程师，负责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的开发；2009年起任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2年1月担任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担任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总裁；承担过国家重大专项子课题AP1000核主泵变频器、CAP1400核主泵变频器的开发等工作；荣获过沈阳市五一劳动奖章和铁西区劳动模范等荣誉，现任公司董事。

3、张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2月10日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2年8月至2002年3月在沈阳东基集团工具制造厂历任会计、经营部部长；2002年3月至2003年3月在沈阳嘉丰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任会计、财务部部长；2003年3月至2013年3月在本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5月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4、李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出生，2004年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级电气工程师。李峥先生2004年6月至2006年6月在辽宁高科能源集团工作，任集团设计院电气主设；2006年6月至2010年6月，任沈阳博林特电梯

公司研发国际部电气工程师，主管东南亚市场电梯设计；2010年6月至2013年3月，任职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风电事业部，主管风电前期项目调研及政策落实工作；2013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职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主管国外高新技术在国内市场转化；2015年3月至2019年任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公司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3月任公司董事，已于2020年4月离任。

5、谷云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2月出生，1998年9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98年9月至2000年8月，先后在沈阳房天股份有限公司和沈阳东芝电梯公司担任设计员职务；2000年9月进入沈阳远大集团工作；2001年9月进入沈阳博林特电梯公司工作；历任设计员、主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技术研究院院长等职务。先后主持开发的重载公交型扶梯及卓·悦系列电梯，获得辽宁省优秀新产品二等奖和三等奖等荣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郑艳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月出生，2009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电气工程工学博士学位。郑艳文先生具有丰富的技术开发和管理经验，于2004年9月至2009年7月在清华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9年7月至2012年4月在北京利德华福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工作；2012年4月至今在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电力电子技术开发和项目管理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简历：

1、张广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辽宁省证券登记管理中心职员，沈阳市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营业部部门经理，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管理总部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东软数字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质量与法规事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东软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董事会秘书，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辽宁东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董事总经理，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2、吴粒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东北财经大学毕业，博士学位。1987年-1990年在东北大学任教；1990年3月至2008年1月沈阳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2008年1月至今在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任教。现任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锦州神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3、哈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1987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并于2005年1月获清华大学法学硕士学位。1987年7月至今，工作于辽宁中医药大学，教授职称。现任沈阳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简历：

1、孙鹏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曾就职于辽宁人民广播电台。2002年5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综合管理部部长，企划部部长，企划发展宣传中心总监，组织人事与企划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全球市场国内运营系统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2、靳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1月出生，沈阳大学工业会计专业毕业。1997年2月，就职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1年1月起任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内部审计负责人。

3、赵明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8年12月出生，2003年毕业于沈阳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2004年至2006年任东芝电梯（沈阳）有限公司设计员；2006年至2007年任沈阳凯必盛自动门技术有限公司设计员；2007年至今任公司设计员、公司监事。

高管简历：

1、谷云松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简介。

2、张楠女士，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详见本节董事简介。

3、陈光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4月出生，毕业于沈阳有色冶金机械总厂职工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沈阳有色冶金机械总厂、沈阳铝材厂、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2002年加入本公司，曾任计划调度中心部长、总计划、生产厂长、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兼任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总经理。

4、丛峻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5月出生，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经济学学士，2002年获得英国比德福德大学Universit Of Bedfordshire市场营销管理专业硕士，1997年7月-2000年7月任沈阳天信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市场营销管理部部长；2002年9月-2003年7月任英国伯明翰市政府SellyOak地区民政办公室行政助理；2003年12月曾任公司国

际贸易部销售经理；商贸公司副总裁；远大智能全球运营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5、谢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2012年6月通过证券分析师胜任能力资格考试，2011年1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0年7月至2018年6月在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康宝华	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康宝华	远大铝业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光伟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康宝华	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执行董事/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否
康宝华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执行董事/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否
康宝华	佳境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康宝华	新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康宝华	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康宝华	银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康宝华	远大（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吴粒	辽宁省总会计师学会	理事			否
吴粒	沈阳市总会计师学会	理事			否
吴粒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继续教育学会	理事			否
吴粒	锦州神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吴粒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粒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粒	东北大学	教师			是
哈刚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哈刚	沈阳启迪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哈刚	辽宁中医药大学	社会科学部			是

		副主任			
张广宁	辽宁东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董事总经理			是
张广宁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郑艳文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电子技术开发和项目管理			是
靳翎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靳翎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总监			否
陈光伟	沈阳远大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其工作岗位、履职能力、工作能力、业绩完成情况综合确定。董事、监事报酬是根据公司上市后的实际工作情况结合当前市场实际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是根据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公司高管人员在完成年度经营目标所承担的具体岗位职责确定的。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康宝华	董事、董事长	男	67	现任	0	是
闫凌宇	董事	男	42	现任	0	是
张楠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0	现任	44.98	否
李峥	董事	男	41	现任	48.5	否
谷云松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0	是
郑艳文	董事	男	37	现任	0	是
张广宁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6.32	否
哈刚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32	否
吴粒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6.32	否
孙鹏飞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86.53	否
靳翎	监事	女	52	现任	0	是
赵明强	监事	男	42	现任	9.42	否

陈光伟	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61.5	否
丛峻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67.14	否
谢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5	现任	38.53	否
合计	--	--	--	--	475.5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3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8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24
销售人员	266
技术人员	778
财务人员	54
行政人员	161
合计	1,7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45
本科	498
专科	562
专科以下	678
合计	1,783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以岗位价值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依据，紧贴人才市场，构建具有竞争力和市场化的薪酬体系，同时根据员工所在岗位的差异、自身知识技能的差异和承担责任、发挥贡献的差异，建立差异化的薪酬结构和标准。

3、培训计划

为让人才有效轮转，公司建立内部人才梯队，通过搭建“公平公正”和“开放性”的竞争平台，加大培训力度，改变培训模式，将传统的“教-学”模式转向“知识云端”模式。在知识输送方面，通过互联网模式（如微信公众平台、内部信息化整合平台）将员工掌握的各项先进知识上传到终端平台，通过相关人员在终端平台上整合、处理、优化知识，形成一个知识系统。此种培训模式将加大员工的自主学习能力，提高内部资源整合能力、加快岗位能力库的建立及减少培训成本。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80,026.8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5,881,167.68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1、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2、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2019年，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认真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6、关于内部审计：为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加强公司内部控制，防范和控制公司风险，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审计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立了独立于财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由董事会任免，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进行检查和监督，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重点审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监督执行。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除了按照监管要求披露信息外，公司通过电话、传真、深交所互动平台等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力求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媒体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51%	2019 年 01 月 30 日	2019 年 01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4.95%	2019 年 05 月 09 日	2019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53%	2019 年 06 月 14 日	2019 年 06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广宁	10	9	1	0	0	否	3
吴粒	10	9	1	0	0	否	3
哈刚	10	9	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的有关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相关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同时，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等进行了有效监督，并对公司关联交易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独立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的专业建议对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组织召开了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内审部门的工作总结及计划进行审查，并对外部审计工作予以适当监督；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年报。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组织召开了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内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等进行核查。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组织召开了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重要决策、对外投资等方面进行审议，积极关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行业发展趋势。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组织召开了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聘请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核查与监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落

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公司制定的各项工作目标。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涵盖：a.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舞弊行为；b.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重要缺陷涵盖：a. 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 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及相关措施；c. 财务报告中存在单独或多数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已经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般缺陷涵盖：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指：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者使效果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或偏离预期指标；重要缺陷指：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者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者使之显著偏离预期指标；一般缺陷指：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动作效率或效果或者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实质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a.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1%；b.重要缺陷：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0.5%且小于营业收入1%；c.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0.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a.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1%；b.重要缺陷：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0.5%且小于资产总额1%；c.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0.5%。	重大缺陷：a.错报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b.重大负面影响：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且已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严重负面影响。重要缺陷：a.错报金额：人民币500万元-1000万元；b.重大负面影响：被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一般缺陷：a.错报金额：人民币500万元以下；b.重大负面影响：被省部级以下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远大智能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CAC 证审字[2020]02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贾洪常、葛云虎

审计报告正文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集团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电梯销售及安装收入

1、事项描述

如附注(二十六)所述，贵集团电梯销售及电梯安装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销售合同为不负有安装义务的，于电梯发出给客户，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销售合同为负有安装义务的，于电梯安装调试完成、经当地具有检验资质的机构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时认为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鉴于电梯销售及电梯安装收入占总收入的比率较高，是贵集团利润的主要来源，影响业务的主要指标，为此，我们确定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通过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测试，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对于负有安装义务的电梯销售业务，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具有检验资质的机构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销售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3)对于不负有安装义务销售的电梯，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回款单；涉及销售出口的，检查出口专用发票、报关单、信用证、提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销售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 (4)结合应收账款函证，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通过截止测试，检查各种销售模式的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正确期间。

(二)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述，贵集团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较多，与贵集团存在发生关联交易但未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贵集团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有效性；
 (2)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关联交易清单及关联方余额明细并与财务记录核对；
 (3) 复核重大的销售、购买和其他合同，与《企业信用报告》中的信息核对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
 (4) 对关联方进行函证。

四、其他信息

贵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集团、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349,284.67	246,329,596.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060,419.78	10,288,670.10
应收账款	614,533,235.31	850,209,116.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087,608.69	38,766,650.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2,874,049.82	44,155,95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7,800,466.57	271,196,757.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92,236.65	4,097,792.89
流动资产合计	1,251,797,301.49	1,465,044,539.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8,763.68	149,276.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0,091,101.34	92,302,563.27
固定资产	418,676,470.99	460,890,822.53
在建工程	15,147,362.19	12,672,537.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1,216,924.70	269,504,337.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676,740.37	71,545,782.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4,215.33	3,269,369.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7,251,578.60	910,334,689.20
资产总计	2,119,048,880.09	2,375,379,229.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538,556.88	137,186,369.96
应付账款	371,613,450.99	532,635,213.41
预收款项	162,844,141.23	131,568,694.5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28,793.26	5,040,446.27
应交税费	4,018,918.93	9,888,568.12
其他应付款	21,611,704.11	26,208,292.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4,955,565.40	842,527,585.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61,110.41	4,876,895.45
递延收益	165,642,786.05	161,056,586.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002.71	526,383.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329,899.17	166,459,865.56
负债合计	824,285,464.57	1,008,987,450.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310,725.00	1,043,310,7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065,438.45	24,139,701.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9,491.47	919,011.97
专项储备	1,598,513.43	2,583,949.82
盈余公积	76,836,166.59	76,836,166.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5,719,457.82	222,907,28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0,779,792.76	1,370,696,844.53
少数股东权益	-6,016,377.24	-4,305,06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4,763,415.52	1,366,391,778.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9,048,880.09	2,375,379,229.02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光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677,533.42	171,326,51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060,419.78	10,288,670.10
应收账款	634,965,256.19	804,467,002.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13,670.36	21,376,377.92
其他应收款	148,015,695.80	126,474,813.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8,503,218.56	178,749,634.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35,003.43	966,577.42
流动资产合计	1,187,470,797.54	1,313,649,587.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0,287,188.53	390,325,414.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809,269.29	70,068,772.41
固定资产	348,964,066.53	376,635,005.35
在建工程		318,068.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6,479,791.33	203,309,811.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05,527.46	64,939,78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4,215.33	3,269,369.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9,070,058.47	1,108,866,223.86
资产总计	2,256,540,856.01	2,422,515,81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990,000.00	131,061,042.12
应付账款	450,794,221.10	574,903,203.64
预收款项	146,046,202.43	104,025,805.4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27,005.61	3,768,475.59
应交税费	1,909,380.90	2,212,391.55
其他应付款	106,542,404.66	122,688,802.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7,909,214.70	938,659,720.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94,659.53	3,826,895.45
递延收益	136,181,701.91	129,235,04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990.70	525,990.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002,352.14	133,587,934.89
负债合计	936,911,566.84	1,072,247,655.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310,725.00	1,043,310,7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593,715.40	17,667,978.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98,513.43	2,583,949.82
盈余公积	76,836,166.59	76,836,166.59
未分配利润	141,290,168.75	209,869,335.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9,629,289.17	1,350,268,155.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6,540,856.01	2,422,515,810.8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9,748,619.29	1,234,810,702.22
其中：营业收入	809,748,619.29	1,234,810,702.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1,885,041.07	1,223,977,310.92
其中：营业成本	583,683,028.56	913,225,943.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891,284.00	18,712,965.06
销售费用	177,264,801.06	163,696,954.42
管理费用	103,265,275.20	88,377,939.50
研发费用	45,603,274.33	43,933,017.25
财务费用	-3,822,622.08	-3,969,508.9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549,247.37	2,752,874.19
加：其他收益	18,874,083.95	20,614,700.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54.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60,68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0,768.34	-17,662,27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557.77	412,031.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990,386.71	14,197,845.86
加：营业外收入	1,535,697.52	692,961.14
减：营业外支出	54,287.02	1,157,326.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508,976.21	13,733,480.34
减：所得税费用	5,305,849.32	5,348,727.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814,825.53	8,384,753.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824,525.45	8,384,753.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99.9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187,831.47	9,354,044.65
2.少数股东损益	-1,626,994.06	-969,291.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3,837.61	130,970.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9,520.50	37,559.7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9,520.50	37,559.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9,520.50	37,559.79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317.11	93,410.8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568,663.14	8,515,723.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857,351.97	9,391,604.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1,311.17	-875,880.6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27	0.009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027	0.00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552,522.45 元。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光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1,958,641.27	1,071,596,172.10
减：营业成本	562,698,557.76	826,876,056.78
税金及附加	13,842,800.95	15,678,460.67
销售费用	166,374,751.62	151,211,810.29
管理费用	67,621,524.99	56,826,547.99
研发费用	31,018,338.04	33,011,028.35
财务费用	-8,516,819.32	-4,566,802.4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685,728.55	2,485,238.31
加：其他收益	15,275,663.32	17,543,745.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70.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33,608.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2,613.90	-16,183,309.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557.77	383,891.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153,084.88	-5,696,601.92
加：营业外收入	949,186.27	574,078.75
减：营业外支出	43,587.59	1,157,326.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247,486.20	-6,279,849.76

减：所得税费用	3,331,680.34	2,231,335.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579,166.54	-8,511,185.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579,166.54	-8,511,185.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579,166.54	-8,511,185.6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57	-0.008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57	-0.008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0,465,219.96	1,227,835,802.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00,897.72	14,316,332.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33,914.68	212,580,50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5,500,032.36	1,454,732,635.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2,122,212.09	883,934,529.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444,307.72	193,676,788.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243,508.28	72,369,51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508,122.16	253,498,63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318,150.25	1,403,479,47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18,117.89	51,253,16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8,216.02	1,417,303.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216.02	1,417,303.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64,973.55	7,446,015.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4.31	149,276.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66,317.86	7,595,29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8,101.84	-6,177,989.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19,134.53	32,048,707.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19,134.53	32,048,707.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402,445.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49,857.42	134,263,92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649,857.42	227,666,36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0,722.89	-195,617,660.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678,585.81	2,987,749.05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18,356.81	-147,554,73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748,539.59	342,303,276.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930,182.78	194,748,539.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2,425,546.17	1,084,064,899.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16,593.03	14,226,792.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26,948.00	145,623,63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6,769,087.20	1,243,915,32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6,925,352.82	801,985,135.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797,526.88	161,924,145.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90,040.21	52,123,18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51,768.23	177,633,14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664,688.14	1,193,665,61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5,600.94	50,249,70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7,037.20	1,333,484.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4,147.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1,185.13	1,333,48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44,202.56	615,704.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4.31	149,276.6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89,608.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5,546.87	3,754,58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638.26	-2,421,105.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54,475.79	26,738,071.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54,475.79	26,738,071.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402,445.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11,855.86	130,735,827.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11,855.86	224,138,27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7,380.07	-197,400,20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0,188.12	266,700.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17,154.63	-149,304,89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849,864.60	273,154,762.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32,709.97	123,849,864.6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3,310,725.00				24,139,701.86		919,011.97	2,583,949.82	76,836,166.59		222,907,289.29		1,370,696.84	-4,305,066.07	1,366,39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310,725.00			24,139,701.86		919,011.97	2,583,949.82	76,836,166.59		222,907,289.29		1,370,696,844.53	-4,305,066.07	1,366,391,778.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925,736.59		-669,520.50	-985,436.39			-107,187,831.47		-69,917,051.77	-1,711,311.17	-71,628,362.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9,520.50				-107,187,831.47		-107,857,351.97	-1,711,311.17	-109,568,66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925,736.59								38,925,736.59		38,925,736.5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925,736.59								38,925,736.59		38,925,736.5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85,436.39					-985,436.39		-985,436.39
1. 本期提取								2,971,596.17					2,971,596.17		2,971,596.17
2. 本期使用								3,957,032.56					3,957,032.56		3,957,032.5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310,725.00				63,065,438.45		249,491.47	1,598,513.43	76,836,166.59		115,719,457.82		1,300,779,792.76	-6,016,377.24	1,294,763,415.5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8,464,296.00				118,476,830.86		881,452.18	1,454,044.86	76,836,166.59		322,984,127.29		1,469,096,917.78	-3,429,185.44	1,465,667,73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67,000,000.0						-14,584,453.		52,415,546.9		52,415,546.95	

并					0					05		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464,296.00				185,476,830.86	881,452.18	1,454,044.86	76,836,166.59		308,399,674.24		1,521,512,464.73	-3,429,185.44	1,518,083,27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846,429.00				-161,337,129.00	37,559.79	1,129,904.96			-85,492,384.95		-150,815,620.20	-875,880.63	-151,691,50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59.79				9,354,044.65		9,391,604.44	-875,880.63	8,515,723.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490,700.00							-66,490,700.00		-66,490,7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22,630.60							-8,522,630.60		-8,522,630.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968,069.40							-57,968,069.40		-57,968,069.40
（三）利润分配										-94,846,429.60		-94,846,429.60		-94,846,4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846,429.60		-94,846,429.60		-94,846,429.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846,429.00				-94,846,42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846,429.00				-94,846,42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29,904.96					1,129,904.96						1,129,904.96
1. 本期提取									3,082,356.27					3,082,356.27						3,082,356.27
2. 本期使用									1,952,451.31					1,952,451.31						1,952,451.3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310,725.00				24,139,701.86		919,011.97	2,583,949.82	76,836,166.59		222,907,289.29		1,370,696.84	4.53					-4,305,066.07	1,366,391,778.4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3,310,725.00				17,667,978.81			2,583,949.82	76,836,166.59		209,869,335.29		1,350,268,15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310,725.00				17,667,978.81			2,583,949.82	76,836,166.59	209,869,335.29		1,350,268,15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925,736.59			-985,436.39		-68,579,166.54		-30,638,866.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579,166.54		-68,579,16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925,736.59							38,925,736.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925,736.59							38,925,736.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85,436.39				-985,436.39
1. 本期提取								2,971,596.17				2,971,596.17
2. 本期使用								3,957,032.56				3,957,032.5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310,725.00				56,593,715.40			1,598,513.43	76,836,166.59	141,290,168.75		1,319,629,289.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8,464,296.00				121,037,038.41			1,454,044.86	76,836,166.59	313,226,950.53		1,461,018,49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464,296.00				121,037,038.41			1,454,044.86	76,836,166.59	313,226,950.53		1,461,018,496.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846,429.00				-103,369,059.60			1,129,904.96		-103,357,615.24		-110,750,34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11,185.64		-8,511,18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22,630.60							-8,522,630.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22,630.60							-8,522,630.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846,429.60		-94,846,4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846,429.60		-94,846,429.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846,429.00			-94,846,42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4,846,429.00			-94,846,42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29,904.96			1,129,904.96
1. 本期提取								3,082,356.2			3,082,356.2

								.27				7
2. 本期使用								1,952,451				1,952,451.3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3,310,725.00				17,667,978.81			2,583,949.82	76,836.166.59	209,869,335.29		1,350,268,155.5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
 营业期限：2001年09月24日至长期
 股本：人民币 1,043,310,725.00 元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一起重运输设备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及调频调压曳引系统、机器人、自动旋转门、擦窗机、自动车库、电控柜、建筑机械设备加工、制造、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服务；金属板材的钣金、粉末静电喷涂、氟碳漆、丙烯酸漆静电喷涂、陶瓷漆喷涂、木纹转印加工及电梯配套、楼房装饰工程设计；电梯自动化系统及低压电器、计算机软硬件、工业过程控制设备、电机及拖动系统的技术开发、制造、加工；中央空调及相关备件、单体空调及相关备件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空调用风管的加工及安装；节能环保设备及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生产、安装；清洁能源技术及智能控制系统开发，清洁能源设备及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生产、安装；电力设备设计、生产、安装，房屋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凡涉及国家限制或需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需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后方可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历史沿革

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名）是经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沈开外经贸发[2010]38号《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转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的批复》批准，由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10年11月9日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注册号为21010040001171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23,237.8941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3月20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2]808号文核准，于2012年7月9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750万股（A股），每股发行价8.00元。根据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审国际验字[2012]01020199号验资报告验证，增加股本人民币77,5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97,227,621.06元，增加后的股本为人民币309,878,941.00元。本公司于2012年7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002689）。

2015年9月22日召开的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2015年12月9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历多次股本变动后，201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962,354,536元，2016年2月4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原激励对象吴绪波、付艳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31,04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962,354,536股变更为962,223,49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962,354,536元减少到962,223,496元。本次减资已经辽宁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辽中立信验字[2016]（001）号验资报告。

2016年7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

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议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915,52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由962,223,496股变更为956,307,97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962,223,496.00元减少到956,307,976.00元。本次减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21050004号验资报告。

2017年6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议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7,843,68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股本）7,843,680.00元，公司总股本将由956,307,976.00股减少至948,464,296.00股，本次减资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CAC证验字[2017]0086号验资报告。

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由资本公积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8,464,29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转增股份94,846,429.00股，转增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43,310,725.00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CAC证验字[2018]0058号验资报告。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2020年4月20日批准报出。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九、（一）】，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2019年度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

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附注【五、（二十六）】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

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力，且该种法定权力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下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对象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②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应收对象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集团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各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 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本集团将该应收账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内部职工借款及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该其他应收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性质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集团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应收账款相同。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开发成本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的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15、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

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

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

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①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④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⑤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⑥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75%-4.5%
机器设备（工具类）	年限平均法	3-5		31.67%-18%
机器设备（设备类）	年限平均法	1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23.75%-22.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1.67%-3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

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书所载期限
软件	2-10	预期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 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	受益期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

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6、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具体确认原则：

根据销售合同本公司不负有安装义务的，于电梯发出给客户，并经其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根据销售合同本公司负有安装义务的，于电梯安装调试完成，经当地具有检验资质的机构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时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提供安装劳务的，于电梯安装调试完成，经当地具有检验资质的机构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时确认安装收入。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

期计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则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13条及第14条规定办理。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4、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2012年2月14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5、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6、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7、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2019年5月16日、2019年9月19日分别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及《关于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及2019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 《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

- 《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修订）》（“准则7号(2019)”）

- 《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修订）》（“准则12号(2019)”）

本公司于2019年度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的主要影响如下：

财务报表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60,497,786.84	-860,497,786.84	
应收票据		10,288,670.10	10,288,670.10
应收账款		850,209,116.74	850,209,116.7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69,821,583.37	-669,821,583.37	
应付票据		137,186,369.96	137,186,369.96
应付账款		532,635,213.41	532,635,213.41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14,755,672.96	-814,755,672.96	
应收票据		10,288,670.10	10,288,670.10
应收账款		804,467,002.86	804,467,002.8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05,964,245.76	-705,964,245.76	
应付票据		131,061,042.12	131,061,042.12
应付账款		574,903,203.64	574,903,203.64

2018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无

2018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 无

(2)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嵌入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 2018 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 2019 年年初损失准备无重大差异。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未调整比较报表数据,将金融工具的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1) 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 2) 金融工具的分类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i) 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规定追溯调整后的2018 年12月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将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无影响。

(ii) 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规定追溯调整后的2018 年12月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无影响。

3)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规定追溯调整后的2018 年12月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将原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无影响。

(3) 准则7 号(2019)

准则7 号(2019)细化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换入资产的确认时点和换出资产的终止确认时点并规定了两个时点不一致时的会计处理方法，修订了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同时换入或换出多项资产时的计量原则，此外新增了对非货币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的披露要求。

准则7 号(2019)自2019 年6 月10 日起施行，对2019 年1 月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2019 年1 月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再进行追溯调整。

(4) 准则12号(2019)

准则12号(2019)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该准则的适用范围，并规定债务重组中涉及的金融工具的确认、计量和列报适用金融工具相关准则的规定。对于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准则12号(2019)修改了债权人受让非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计量原则，并对于债务人在债务重组中产生的利得和损失不再区分资产转让损益和债务重组损益两项损益进行列报。对于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准则12号(2019)修改了债权人初始确认享有股份的计量原则，并对于债务人初始确认权益工具的计量原则增加了指引。

准则12号(2019)自2019 年6 月17 日起施行，对2019 年1 月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2019 年1 月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再进行追溯调整。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329,596.48	246,329,596.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88,670.10	10,288,670.10	
应收账款	850,209,116.74	850,209,116.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766,650.36	38,766,650.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155,956.23	44,155,95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1,196,757.02	271,196,757.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97,792.89	4,097,792.89	
流动资产合计	1,465,044,539.82	1,465,044,539.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9,276.65	149,276.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2,302,563.27	92,302,563.27	

固定资产	460,890,822.53	460,890,822.53	
在建工程	12,672,537.08	12,672,537.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9,504,337.92	269,504,337.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545,782.42	71,545,782.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9,369.33	3,269,369.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0,334,689.20	910,334,689.20	
资产总计	2,375,379,229.02	2,375,379,229.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186,369.96	137,186,369.96	
应付账款	532,635,213.41	532,635,213.41	
预收款项	131,568,694.54	131,568,694.5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40,446.27	5,040,446.27	
应交税费	9,888,568.12	9,888,568.12	
其他应付款	26,208,292.70	26,208,292.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2,527,585.00	842,527,585.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876,895.45	4,876,895.45	
递延收益	161,056,586.15	161,056,586.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383.96	526,383.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459,865.56	166,459,865.56	
负债合计	1,008,987,450.56	1,008,987,450.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310,725.00	1,043,310,7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139,701.86	24,139,701.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19,011.97	919,011.97	
专项储备	2,583,949.82	2,583,949.82	
盈余公积	76,836,166.59	76,836,166.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2,907,289.29	222,907,28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0,696,844.53	1,370,696,844.53	
少数股东权益	-4,305,066.07	-4,305,06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6,391,778.46	1,366,391,778.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5,379,229.02	2,375,379,229.02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326,510.73	171,326,51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88,670.10	10,288,670.10	
应收账款	804,467,002.86	804,467,002.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376,377.92	21,376,377.92	
其他应收款	126,474,813.48	126,474,813.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8,749,634.51	178,749,634.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6,577.42	966,577.42	
流动资产合计	1,313,649,587.02	1,313,649,587.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0,325,414.75	390,325,414.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0,068,772.41	70,068,772.41	
固定资产	376,635,005.35	376,635,005.35	
在建工程	318,068.00	318,068.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3,309,811.32	203,309,811.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39,782.70	64,939,78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9,369.33	3,269,369.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8,866,223.86	1,108,866,223.86	
资产总计	2,422,515,810.88	2,422,515,81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1,061,042.12	131,061,042.12	
应付账款	574,903,203.64	574,903,203.64	
预收款项	104,025,805.41	104,025,805.4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768,475.59	3,768,475.59	
应交税费	2,212,391.55	2,212,391.55	
其他应付款	122,688,802.17	122,688,802.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8,659,720.48	938,659,720.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826,895.45	3,826,895.45	
递延收益	129,235,048.74	129,235,04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990.70	525,990.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587,934.89	133,587,934.89	
负债合计	1,072,247,655.37	1,072,247,655.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310,725.00	1,043,310,7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67,978.81	17,667,978.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583,949.82	2,583,949.82	
盈余公积	76,836,166.59	76,836,166.59	
未分配利润	209,869,335.29	209,869,335.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0,268,155.51	1,350,268,155.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2,515,810.88	2,422,515,810.88	

(4)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9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数据无调整。

32、其他

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3%、5%、6%、9%、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本公司各纳税主体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表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税务部门规定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沈阳博林特电梯安装有限公司	25%
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25%
云南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25%
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7%
博林特电梯蒙古有限公司	10%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29.5%
沈阳博林特摩洛哥有限责任公司	17.50%
博林特电梯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责任公司	30%
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30%
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30%
印度博林特电梯私人有限公司	30.90%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15%
广东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25%
哈萨克斯坦远大博林特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20%
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科特迪瓦）	25%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有限公司	30%
南京远大智能工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远大浩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25%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2018年10月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21000282），有效期：三年。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执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15%。

本公司子公司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21000044），有效期为三年。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执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15%。

本公司子公司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21001253），有效期为三年。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执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15%。

3、其他

本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电梯整梯出口退税率为13%、16%，电梯零部件出口退税率为10%、13%、16%。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480.46	202,829.42
银行存款	137,899,702.32	194,529,979.13
其他货币资金	63,419,101.89	51,596,787.93
合计	201,349,284.67	246,329,596.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8,883,962.99	37,120,326.0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4,419,101.89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与供应商因合同纠纷，供应商申请进行财产保全。2019年4月26日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8）辽字0191民初5582号《民事裁定书》：“冻结被申请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100万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

注2、保函保证金 63,144,823.45 元，承兑汇票保证金 274,278.44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58,265.40	1,169,052.00
商业承兑票据	8,602,154.38	9,119,618.10
合计	12,060,419.78	10,288,670.1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436,609.00	
合计	14,436,609.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0,188,439.95	100.00%	275,655,204.64	30.97%	614,533,235.31	1,123,203,285.18	100.00%	272,994,168.44	24.30%	850,209,116.74
其中：										
合计	890,188,439.95	100.00%	275,655,204.64	30.97%	614,533,235.31	1,123,203,285.18	100.00%	272,994,168.44	24.30%	850,209,116.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75,655,204.6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1,465,048.95	9,563,321.83	4.75%
1 至 2 年	328,859,979.14	30,947,779.08	9.41%
2 至 3 年	126,987,179.98	35,816,224.01	28.20%
3 至 4 年	48,397,593.22	24,129,110.81	49.86%
4 至 5 年	45,915,180.37	36,635,310.62	79.79%
5 年以上	138,563,458.29	138,563,458.29	100.00%
合计	890,188,439.95	275,655,204.64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1,465,048.95
1 至 2 年	328,859,979.14
2 至 3 年	126,987,179.98
3 年以上	232,876,231.88
3 至 4 年	48,397,593.22
4 至 5 年	45,915,180.37
5 年以上	138,563,458.29
合计	890,188,439.9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272,994,168.44	13,741,310.60	1,410,781.03	12,491,055.43		275,655,204.64
合计	272,994,168.44	13,741,310.60	1,410,781.03	12,491,055.43		275,655,204.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辽宁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10,781.03	银行存款
合计	1,410,781.03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491,055.4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货尾款	2,157,669.38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B	货尾款	1,783,747.01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C	货尾款	1,159,471.01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D	货尾款	998,172.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E	货尾款	800,000.23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6,899,059.63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2,548,499.58	16.01%	19,964,481.36
第二名	67,913,639.86	7.63%	7,734,120.88
第三名	46,671,972.60	5.24%	3,855,884.59
第四名	28,408,922.00	3.19%	2,840,892.20
第五名	27,793,472.89	3.12%	
合计	313,336,506.93	35.19%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713,244.49		4,640,401.54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3,300,828.14		3,423,007.54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27,793,472.89		15,171,169.08	
沈阳远大立体车库有限公司			492,340.99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1,002,529.40		591,540.20	
沈阳远大普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3,300.00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1,534,000.00		1,717,646.31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902.40			
沈阳远大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41,373.00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225,743.00	
合计	39,476,350.32		26,385,148.6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233,114.74	93.47%	36,438,986.48	94.00%
1 至 2 年	564,040.59	4.31%	2,121,483.51	5.47%
2 至 3 年	132,231.82	1.01%	8,140.81	0.02%
3 年以上	158,221.54	1.21%	198,039.56	0.51%
合计	13,087,608.69	--	38,766,650.3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注：预付款项净额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25,679,041.67 元，减少了 66.24%，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减少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第一名	1,390,207.20	1 年以内	10.62
第二名	945,000.00	1 年以内	7.22
第三名	558,697.08	1 年以内	4.27
第四名	532,606.51	1 年以内	4.07
第五名	455,027.00	1 年以内	3.48
合计	3,881,537.79		29.66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2,874,049.82	44,155,956.23
合计	72,874,049.82	44,155,956.2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0,371,539.05	34,940,964.86
其他往来款项	10,530,148.50	23,228,593.46
业绩补偿款	38,925,736.59	
合计	79,827,424.14	58,169,558.3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013,602.09			14,013,602.09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724,422.26			-3,724,422.26
本期核销	3,335,805.51			3,335,805.5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53,374.32			6,953,374.3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322,501.92
1 至 2 年	827,767.30
2 至 3 年	1,094,650.60
3 年以上	5,582,504.32
3 至 4 年	764,750.00

4 至 5 年	1,224,000.00
5 年以上	3,593,754.32
合计	79,827,424.1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4,013,602.09	-3,724,422.26		3,335,805.51		6,953,374.32
合计	14,013,602.09	-3,724,422.26		3,335,805.51		6,953,374.3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335,805.5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保函	1,645,372.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B	保证金	1,000,000.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C	保证金	338,409.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D	保证金	100,000.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E	保证金	50,000.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3,133,781.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业绩补偿款	38,925,736.59	1 年以内	48.76%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3,020,000.00	1 年以内	3.78%	151,000.00
第三名	投标保证金	2,310,000.00	1 年以内	2.89%	115,500.00

第四名	履约保证金	2,010,000.00	1 年以内	2.52%	100,500.00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1,500,000.00	5 年以上	1.88%	1,500,000.00
合计	--	47,765,736.59	--		1,867,000.00

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38,925,736.59			
合计	38,925,736.59			

注: 根据2018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所签订的三年盈利补偿协议书, 被收购子公司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根据被收购子公司2018年度至2019年度盈利情况需给与本公司补偿款38,925,736.59元。

6、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380,657.02	510,086.50	56,870,570.52	58,660,053.40	512,020.79	58,148,032.61
在产品	144,896,109.34	1,722,702.63	143,173,406.71	114,569,639.09		114,569,639.09
库存商品	356,231.75		356,231.75	1,790,414.44		1,790,414.44
发出商品	66,271,422.61		66,271,422.61	24,513,861.33		24,513,861.33
低值易耗品	394,514.37		394,514.37	409,512.73		409,512.73
开发成本	60,734,320.61		60,734,320.61	71,765,296.82		71,765,296.82
合计	330,033,255.70	2,232,789.13	327,800,466.57	271,708,777.81	512,020.79	271,196,757.0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2,020.79			1,934.29		510,086.50
在产品		1,722,702.63				1,722,702.63
合计	512,020.79	1,722,702.63		1,934.29		2,232,789.13

7、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租房费	1,229,947.93	
待抵扣进项税	7,246,060.88	3,197,372.88
预缴税金	1,616,227.84	900,420.01
合计	10,092,236.65	4,097,792.89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	149,276.65	1,344.31		-31,857.28							118,763.68	
小计	149,276.65	1,344.31		-31,857.28							118,763.68	
合计	149,276.65	1,344.31		-31,857.28							118,763.68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6,375,717.90		116,375,717.90
2.本期增加金额	17,608,411.02		17,608,411.0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17,608,411.02		17,608,411.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3,984,128.92		133,984,128.9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073,154.63		24,073,154.63
2.本期增加金额	9,819,872.95		9,819,872.95
(1) 计提或摊销	5,531,840.61		5,531,840.61
(2) 固定资产转入	4,288,032.34		4,288,032.3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3,893,027.58		33,893,027.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091,101.34		100,091,101.34
2.期初账面价值	92,302,563.27		92,302,563.2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18,676,470.99	460,890,822.53
合计	418,676,470.99	460,890,822.5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0,907,860.05	186,568,489.33	13,733,462.14	23,209,088.03	794,418,899.55
2.本期增加金额	5,633,011.85	2,812,367.08	1,130,802.66	246,755.86	9,822,937.45
(1) 购置	1,094,094.01	2,692,177.68	1,117,951.25	238,635.43	5,142,858.37
(2) 在建工程转入	4,530,405.49	107,271.59			4,637,677.0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8,512.35	12,917.81	12,851.41	8,120.43	42,402.00
3.本期减少金额	17,620,143.43	375,663.19	4,317,070.37	235,324.76	22,548,201.75
(1) 处置或报废		374,987.17	4,294,207.17	234,820.03	4,904,014.37
(2) 转投资性房地产	17,608,411.02				17,608,411.02
(3) 其他	11,732.41	676.02	22,863.20	504.73	35,776.36
4.期末余额	558,920,728.47	189,005,193.22	10,547,194.43	23,220,519.13	781,693,635.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2,606,976.21	127,463,348.34	12,092,976.33	21,364,776.14	333,528,077.02
2.本期增加金额	27,346,089.70	10,713,308.26	348,040.66	203,569.14	38,611,007.76
(1) 计提	27,346,089.70	10,713,308.26	343,248.87	201,172.86	38,603,819.69
(2) 其他			4,791.79	2,396.28	7,188.07
3.本期减少金额	4,430,642.62	380,550.68	4,093,164.86	217,562.36	9,121,920.52
(1) 处置或报废		353,148.90	4,066,240.73	217,139.76	4,636,529.39
(2) 转投资性房地产	4,288,032.34				4,288,032.34

(3) 其他减少	142,610.28	27,401.78	26,924.13	422.60	197,358.79
4.期末余额	195,522,423.29	137,796,105.92	8,347,852.13	21,350,782.92	363,017,164.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3,398,305.18	51,209,087.30	2,199,342.30	1,869,736.21	418,676,470.99
2.期初账面价值	398,300,883.84	59,105,140.99	1,640,485.81	1,844,311.89	460,890,822.53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开发大路 27 号-8（部分出租）	37,522.62
C2 厂房（部分出租）	945,366.18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鑫美景	252,178.25	手续正在办理中
府秀江南	786,271.25	手续正在办理中
合计	1,038,449.50	

其他说明

注：固定资产原值减少，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转投资性房地产及机器设备处置所致。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147,362.19	12,672,537.08
合计	15,147,362.19	12,672,537.0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RUNOESPINO ZA CONSTRUCTO RES SAC				1,259,328.76		1,259,328.76
哈尔滨厂区	11,095,140.32		11,095,140.32	11,095,140.32		11,095,140.32
智能磨削机器人 系统制造检测生 产线	1,466,015.00		1,466,015.00			
自动化装配系统	2,586,206.87		2,586,206.87			
营口群星				318,068.00		318,068.00
合计	15,147,362.19		15,147,362.19	12,672,537.08		12,672,537.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BRUNO ESPINO ZA CONST RUCTO RES SAC	1,323,320.00	1,259,328.76	20,709.00	1,280,037.76				100.00%				其他
营口群 星	318,068.00	318,068.00		318,068.00				100.00%				其他
智能磨 削机器 人系统 制造检 测生产 线	3,250,000.00		1,466,015.00			1,466,015.00		45.11%				其他
自动化	5,000,000.00		2,586,206.87			2,586,206.87		51.72%				其他

装配系统	0.00		6.87			6.87						
电梯三期厂区	306,734.95		306,734.95	306,734.95				100.00%				其他
新厂区 D4 厂房	196,670.64		196,670.64	196,670.64				100.00%				其他
新厂区 D5 厂房	323,702.04		323,702.04	323,702.04				100.00%				其他
新厂区 E4 厂房	196,670.64		196,670.64	196,670.64				100.00%				其他
科研中心 A 座	444,174.76		444,174.76	444,174.76				100.00%				其他
科研中心 B 座	444,174.76		444,174.76	444,174.76				100.00%				其他
科研中心 C 座	789,320.39		789,320.39	789,320.39				100.00%				其他
科研中心门卫	35,436.86		35,436.86	35,436.86				100.00%				其他
新厂区研发厂	195,414.69		195,414.69	195,414.69				100.00%				其他
广东设备	63,588.07		63,588.07	63,588.07				100.00%				其他
液晶拼接屏	19,168.14		19,168.14	19,168.14				100.00%				其他
工装	526,714.63		526,714.63	64,332.42	462,382.21			100.00%				其他
哈尔滨厂区	11,095,140.32	11,095,140.32				11,095,140.32		99.00%				其他
合计	24,528,298.89	12,672,537.08	7,614,701.44	4,677,494.12	462,382.21	15,147,362.19	--	--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0,662,366.81			10,838,389.46	18,104,447.58	349,605,203.85

2.本期增加金额					144,075.31	144,075.31
(1) 购置					144,075.31	144,075.3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0.73	70.73
(1) 处置						
(2) 其他					70.73	70.73
4.期末余额	320,662,366.81			10,838,389.46	18,248,452.16	349,749,208.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7,656,172.20			10,838,389.46	11,606,304.27	80,100,865.93
2.本期增加金额	6,491,721.60				1,939,766.93	8,431,488.53
(1) 计提	6,491,721.60				1,939,766.93	8,431,488.53
3.本期减少金额					70.73	70.73
(1) 处置						
(2) 其他					70.73	70.73
4.期末余额	64,147,893.80			10,838,389.46	13,546,000.47	88,532,283.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6,514,473.01				4,702,451.69	261,216,924.70
2.期初账面	263,006,194.61				6,498,143.31	269,504,337.92

价值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注：（1）无形资产由期初34,960.52万元增加到 34,974.92 万元，增加了0.04%，主要为软件增加所致。

（2）本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借款的情况。

（3）本期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大跨度水平型自动人行道研发、卓悦III型电梯研发、扁平带曳引电梯研发等		45,603,274.33				45,603,274.33		
合计		45,603,274.33				45,603,274.33		

14、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一、初始确认金额合计	2,422,523.28					2,422,523.28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2,422,523.28					2,422,523.28
二、减值准备合计	2,422,523.28					2,422,523.28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2,422,523.28					2,422,523.28
合计	0.00					0.0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2,422,523.28					2,422,523.28
合计	2,422,523.28					2,422,523.28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8,197,847.67	43,462,147.55	287,519,791.34	43,878,011.57
可抵扣亏损	452,093.19	133,367.49	20,284,559.89	3,338,522.33
递延收益	149,700,082.88	23,039,262.43	150,461,326.15	23,194,448.94
预计负债	4,693,346.33	704,001.95	4,876,895.45	836,534.32
合并抵销存货计提	7,446,542.71	1,337,960.95	2,016,078.23	298,265.26
合计	450,489,912.78	68,676,740.37	465,158,651.06	71,545,782.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法允许加速折旧扣除	3,506,652.72	526,002.71	3,508,177.72	526,383.96
合计	3,506,652.72	526,002.71	3,508,177.72	526,383.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676,740.37		71,545,78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002.71		526,383.9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155,217.36
可抵扣亏损	165,659,613.74	61,154,679.73
合计	165,659,613.74	98,309,897.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4,339,769.16	
2015	10,936,109.42	10,936,109.42	
2016	15,919,861.02	15,919,861.02	
2017	16,305,926.01	16,305,926.01	
2018	13,653,014.12	13,653,014.12	
2019	108,844,703.17		
合计	165,659,613.74	61,154,679.73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32,190.00	77,344.00
预付房款	3,192,025.33	3,192,025.33
合计	3,324,215.33	3,269,369.33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0	119,905.00
银行承兑汇票	30,538,556.88	137,066,464.96
合计	90,538,556.88	137,186,369.9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82,032,487.16	299,560,025.51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5,702,910.40	23,824,534.69
应付接受劳务款	163,878,053.43	209,250,653.21
合计	371,613,450.99	532,635,213.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A	45,544,000.66	合同尚未结束
供应商 B	14,509,443.00	合同尚未结束
供应商 C	2,331,621.99	合同尚未结束
供应商 D	2,155,267.51	合同尚未结束
供应商 E	1,590,914.23	合同尚未结束
合计	66,131,247.39	--

其他说明：

-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 2、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欠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主要债权人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龄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5,864.10		1 年以内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963,302.75		1 年以内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37,515.00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462,552.84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780,000.00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652,476.13	14,128,525.36	1 年以内
合计	1,661,642.98	15,408,593.20	

- 3、应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数减少30.23%，主要是应付材料款和应付劳务款减少所致。

19、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2,844,141.23	131,568,694.54
合计	162,844,141.23	131,568,694.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A	1,937,801.44	项目尚未结束
客户 B	1,589,892.83	项目尚未结束
客户 C	1,143,589.74	项目尚未结束
客户 D	1,024,395.00	项目尚未结束
合计	5,695,679.01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32,730.13	185,856,731.42	186,560,668.29	4,328,793.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16.14	21,246,997.66	21,254,713.80	
三、辞退福利		3,584,740.14	3,584,740.14	
合计	5,040,446.27	210,688,469.22	211,400,122.23	4,328,793.2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5,841.12	161,834,187.17	161,587,159.86	872,868.43
2、职工福利费		624,003.42	624,003.42	
3、社会保险费	13,824.71	12,594,027.92	12,597,446.95	10,405.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824.71	10,506,625.47	10,510,044.50	10,405.68
工伤保险费		1,373,205.91	1,373,205.91	
生育保险费		714,196.54	714,196.54	
4、住房公积金		7,250,224.20	7,250,224.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93,064.30	3,435,103.34	4,382,648.49	3,445,519.15
8、非货币性福利		119,185.37	119,185.37	
合计	5,032,730.13	185,856,731.42	186,560,668.29	4,328,793.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716.14	20,623,455.25	20,631,171.39	
2、失业保险费		623,542.41	623,542.41	
合计	7,716.14	21,246,997.66	21,254,713.80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41,768.35	3,237,571.34
企业所得税	864,926.43	4,300,796.62
个人所得税	129,862.73	529,090.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054.32	283,802.42
土地使用税	430,344.58	435,064.81
房产税	767,775.32	857,307.74
教育附加	129,838.31	228,119.65
印花税		16,814.65
环保税	5,348.89	
合计	4,018,918.93	9,888,568.12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1,611,704.11	26,208,292.70

合计	21,611,704.11	26,208,292.70
----	---------------	---------------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3,881,991.49	14,966,726.03
应付、代收运费	610,624.44	1,976,698.91
往来款及其他	7,119,088.18	9,264,867.76
合计	21,611,704.11	26,208,292.70

其他说明

- 1、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数减少 4,596,588.59 元，减少了 17.54%，主要是由于本年应支付的往来款减少所致。
-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欠其他关联方款项。

23、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24、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服务费	3,161,110.41	4,876,895.45	计提无偿维保费用
合计	3,161,110.41	4,876,895.45	--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1,056,586.15	21,612,430.00	17,026,230.10	165,642,786.05	收到与资产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61,056,586.15	21,612,430.00	17,026,230.10	165,642,786.0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厂区搬迁补助	55,245,440.41			7,823,746.83			47,421,693.58	与资产相关
财政拔产业发展资金	6,626,666.67			560,000.00			6,0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工程贷款贴息	4,141,666.67			350,000.00			3,791,666.67	与资产相关
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	12,780,000.00			1,080,000.00			11,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远大集团电梯产业园贴息项目	2,958,333.33			250,000.00			2,708,333.33	与资产相关
关于 2009 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七批工业专项项目	8,875,000.00			750,000.00			8,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新购土地补偿款	12,750,000.00			1,000,000.00			11,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变频器项目专项补助	3,627,000.00			279,000.00			3,348,000.00	与资产相关
搬迁补助	8,414,816.67			639,100.00			7,775,716.67	与资产相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项目财政贴息	4,809,458.33			341,500.00			4,467,958.33	与资产相关
电梯产业基地项目"贷款贴息	3,708,333.33			250,000.00			3,458,333.33	与资产相关
重庆政府返还城市配套费	6,252,500.00			410,000.00			5,842,500.00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沈财流 2014-558 号电梯产业项目"贴息	5,298,333.33			340,000.00			4,958,333.33	与资产相关
沈阳远大智能产业园建设项目	9,688,677.41			1,161,593.04			8,527,084.37	与资产相关
智能磨削机器人系统制造监测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4,285,100.00			189,650.23			4,095,449.77	与资产相关
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	9,595,260.00			1,599,210.00			7,996,050.00	与资产相关
"双百工程"科技项目采购设备(2018)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百工程"科技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目采购设备(2019)								
哈尔滨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主品牌节能环保电梯及配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20,610,000.00					20,6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430.00		2,43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1,056,586.15	21,612,430.00		17,026,230.10			165,642,786.05	

其他说明:

(1) 根据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申请厂区搬迁补助资金的函》的批复, 本公司将收到的“搬迁改造补助资金”14,808.3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 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 7,823,746.83 元;

(2) 根据沈阳市经济委员会和沈阳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2009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一批工业专项项目计划的请示》(沈经[2009]43号), 本公司将收到的“市产业发展资金”1,120万元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 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560,000.00元;

(3) 根据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辽宁省2009年“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园区产业项目(第二批)贴息计划的通知》及沈阳市财政局《关于拨付“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园区产业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沈财流[2009]1438号), 本公司将收到的“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产业项目贴息7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 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 350,000.00元;

(4)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09年第十四批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沈财指经[2009]857号), 本公司将收到的“2009年第十四批扩大内需国债基本建设支出预算(拨款)(年产3万台自主品牌节能环保电梯项目)”2,16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收入, 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1,080,000.00元;

(5)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二批工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0]876号), 本公司将收到的“贴息资金”5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 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250,000.00元;

(6) 根据沈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沈阳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2009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七批工业专项项目计划的请示》(沈经信[2010]8号)及沈阳市人民政府公文处理单(办文第2010900568号), 本公司将收到的“远大集团年产5万台自主牌节能环保型电梯项目(6-11月份重大项目投资补助)”1,5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 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750,000.00元;

(7) 根据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厂区搬迁补助资金的函》, 本公司将收到的“厂房建设补助资金”2,000.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 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 1,000,000.00元;

(8)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201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1]1908号), 本公司将收到的“年产5万台多功能节能电梯变频器产品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558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 本年度确认279,000.00元, 计入其他收益

(9) 根据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厂区搬迁补助资金的函》, 本公司将收到的“厂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1,278.2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 本年度确认639,100.00元, 计入其他收益;

(10)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度沈阳经济城际连接带新城新市镇主导产业园区产业项目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沈财指经[2012]2227号), 本公司将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683.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 本年度确认341,500.00元, 计入其他收益;

(11)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沈财指经[2013]1219号), 本公司将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500.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 本年度确认250,000.00元, 计入其他收益;

(12) 子公司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2014年收到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政府城市配套费补偿款82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本年度确认计入其他收益410,000.00元;

(13)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铁西装备制造制造业聚集区产业项目贴息计划的通知》(沈财流[2014]558号),本公司将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680.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受益期分期确认当期损益,本年度确认340,000.00元,计入其他收益;

(14) 根据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沈阳市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三年行动计划2016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沈发改投资发【2016】61号),本公司2016年度收到补助资金1,000.00万元,按项目收益期分别确认其他收益,本年度确认金额1,161,593.04元;

(15)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沈阳市制造业智能升级项目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6】1020号)、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沈阳市制造业智能升级项目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7】1194号),本公司于2016年度及2018年度分别收到115万、325万的补助资金,确认递延收益。按项目收益期分别确认其他收益,本年度确认金额189,650.23元;

(16) 根据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科技扶持资金的通知》(朝龙财非【2011】1号),本公司将收到的“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959.53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收益期分别确认其他收益,本年度确认金额1,599,210.00元;

(17) 本公司江西分公司于2019年10月收到援企稳岗补助款项2,430.00元,全部计入本年度其他收益。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43,310,725.00						1,043,310,725.00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31,930.60	38,925,736.59		47,957,667.19
其他资本公积	15,107,771.26			15,107,771.26
合计	24,139,701.86	38,925,736.59		63,065,438.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2018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本公司与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所签订的三年盈利补偿协议书,被收购子公司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根据被收购子公司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至2019年度盈利情况需给与本公司补偿款38,925,736.59元,调增资本公积。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所得税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	

			益当期转入 损益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费用		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9,011.97	-753,837.61				-669,520.50	-84,317.11	249,491.4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9,011.97	-753,837.61				-669,520.50	-84,317.11	249,491.4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9,011.97	-753,837.61				-669,520.50	-84,317.11	249,491.47

2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583,949.82	2,971,596.17	3,957,032.56	1,598,513.43
合计	2,583,949.82	2,971,596.17	3,957,032.56	1,598,513.43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836,166.59			76,836,166.59
合计	76,836,166.59			76,836,166.59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2,907,289.29	322,984,127.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584,453.0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2,907,289.29	308,399,674.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187,831.47	9,354,044.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94,846,429.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719,457.82	222,907,289.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7,173,180.16	572,508,126.67	1,200,557,643.57	895,663,971.27
其他业务	22,575,439.13	11,174,901.89	34,253,058.65	17,561,972.39
合计	809,748,619.29	583,683,028.56	1,234,810,702.22	913,225,943.66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0,073.37	3,352,932.46
教育费附加	1,406,708.28	2,404,772.86
房产税	5,414,690.68	5,509,598.03
土地使用税	6,295,989.49	6,461,288.64
车船使用税	890.98	1,031.24
印花税	654,636.07	784,696.19
其他	158,295.13	198,645.64
合计	15,891,284.00	18,712,965.06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85,780,839.43	81,337,623.71
差旅费	18,018,175.10	17,686,679.53
通讯费	1,265,049.32	1,902,812.57
办公费	7,680,370.96	7,945,606.31
车辆使用费	4,285,156.09	4,513,284.09
租赁费	6,924,441.30	6,848,799.35
招投标费用	2,754,747.53	2,495,207.14
业务招待费	12,883,196.01	11,527,023.04
广告宣传费	3,577,211.68	2,592,388.25

会议、展览费	2,435,579.34	2,094,400.72
销售服务费	22,955,336.39	16,515,702.65
售后服务费	7,826,060.21	7,262,371.84
折旧费	194,054.02	120,568.72
其他	684,583.68	854,486.50
合计	177,264,801.06	163,696,954.42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745,129.28	37,388,721.70
差旅费	2,828,410.40	2,641,992.37
办公费	8,604,999.07	8,795,876.52
水电费	1,680,313.13	1,103,091.64
采暖费	3,010,023.17	2,614,323.07
无形资产摊销	8,266,172.74	8,244,349.88
计提折旧费	13,396,099.93	15,883,115.61
安全生产费	2,971,596.17	3,082,356.27
其他	15,762,531.31	8,624,112.44
合计	103,265,275.20	88,377,939.50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306,177.89	21,019,954.61
差旅费	1,246,633.75	924,699.56
办公费	491,809.16	121,971.42
材料费	9,137,202.35	12,910,985.37
认证费	963,649.37	1,163,002.36
安装费	108,737.86	1,551,691.35
技术咨询费	2,134,966.25	395,054.42
无形资产摊销	165,315.79	59,748.00
计提折旧费	4,743,365.29	5,238,031.34
其他	305,416.62	547,878.82

合计	45,603,274.33	43,933,017.25
----	---------------	---------------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1,549,247.37	2,752,874.19
净汇兑损失/收益	-5,385,193.95	-2,787,392.51
手续费	3,111,819.24	1,570,757.73
合计	-3,822,622.08	-3,969,508.97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34,493.38	
政府补助：	18,739,590.57	20,614,700.54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023,800.10	16,275,922.7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15,790.47	4,338,777.75
合计	18,874,083.95	20,614,700.54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857.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96.77	
合计	-34,154.05	

4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28,398.5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789,082.82	
合计	-10,060,684.26	

41、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150,256.6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720,768.34	-512,020.79
合计	-1,720,768.34	-17,662,277.44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87,557.77	412,031.46
合计	87,557.77	412,031.46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毁损利得	49,829.59	432.23	49,829.5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毁损利得	49,829.59	432.23	49,829.59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613,720.61		613,720.61
无法支付的款项	838,354.76	126,735.59	838,354.76
其他	33,792.56	565,793.32	33,792.56
合计	1,535,697.52	692,961.14	1,535,697.52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毁损损失合计	36,388.52	172,687.38	36,388.52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6,388.52	172,687.38	36,388.52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15,298.10	603,371.32	15,298.10

其他	2,600.40	381,267.96	2,600.40
合计	54,287.02	1,157,326.66	54,287.02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7,868.65	6,901,071.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6,563.28	-1,552,344.17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381,417.39	
合计	5,305,849.32	5,348,727.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508,976.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25,626.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13,747.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79,028.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91,442.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92.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836,089.78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2,995,176.62
其他项目	4,163,431.01
所得税费用	5,305,849.32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8。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	50,545,671.36	56,122,030.22
收到往来款及利息收入	43,664,882.85	148,144,932.82
政府补助	23,323,360.47	8,313,538.00
合计	117,533,914.68	212,580,501.0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50,635,559.38	52,592,114.70
往来款及现付手续费	66,600,732.87	119,646,674.12
差旅费	18,778,327.86	20,007,305.88
办公费	27,280,147.80	22,859,348.51
业务招待费	13,091,959.50	13,075,934.16
租赁费	10,435,368.30	9,664,579.37
其他支出	16,686,026.45	15,652,679.43
合计	203,508,122.16	253,498,636.1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及银行承兑保证金	77,219,134.53	32,048,707.89
合计	77,219,134.53	32,048,707.89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及银行承兑保证金	85,649,857.42	67,773,223.49
同一控制合并支付对价		66,490,700.00
合计	85,649,857.42	134,263,923.49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8,814,825.53	8,384,753.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781,452.60	17,662,277.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608,422.66	45,551,431.34
无形资产摊销	8,431,488.53	8,304,097.88
预计负债的增加	-1,715,785.04	766,601.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961.18	-412,031.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5,962.34	172,255.1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10,797.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15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2,869,042.05	-2,053,518.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381.25	497,566.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324,477.89	72,397,299.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230,865,079.83	39,350,483.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167,126,691.71	-127,342,129.34
其他	3,586,199.90	-12,025,92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18,117.89	51,253,164.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930,182.78	194,748,539.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4,748,539.59	342,303,276.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18,356.81	-147,554,736.5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6,930,182.78	194,748,539.59
其中：库存现金	30,480.46	202,829.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6,899,702.32	194,529,979.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731.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930,182.78	194,748,539.59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419,101.89	保函及银行承兑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	司法冻结
合计	64,419,101.89	--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322,787.48	6.9762	9,228,030.02
欧元	2,476.00	7.8155	19,351.18
港币			
澳大利亚元	81,322.89	4.8843	397,205.39
新加坡元	2,876,792.61	5.1739	14,884,237.28
蒙图	200,540,797.84	0.0026	521,406.07
索尔	124,004.90	2.1019	260,645.90
迪拉姆	70,017.35	0.7272	50,916.62
肯先令	93,177,793.20	0.0687	6,401,314.39
基纳	6,342.71	2.0998	13,318.42
卢比	89,320,635.70	0.0979	8,744,490.24
西非法郎	22,668,775.00	0.0119	269,758.4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374,938.15	6.9762	9,591,843.52
欧元	87,956.15	7.8155	687,421.29
港币			
澳大利亚元	2,350,652.94	4.8843	11,481,294.15
新加坡元	334,539.23	5.1739	1,730,872.52
索尔	773,003.79	2.1019	1,624,776.67
迪拉姆	421,220.00	0.7272	306,311.18
肯先令	59,952,622.16	0.0687	4,118,745.14
基纳	1,206,991.95	2.0998	2,534,441.70
卢比	9,634,634.96	0.0979	943,230.76
英镑	7,110.08	9.1501	65,057.94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73,460.13	6.9762	512,472.56
欧元	276.76	7.8155	2,163.02
新加坡元	814,006.25	5.1739	4,211,586.94
索尔	112,147.33	2.1019	235,722.47
迪拉姆	18,690.24	0.7272	13,591.54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澳大利亚元	118,333.00	4.8843	577,973.87
新加坡元	1,650.00	5.1739	8,536.94
蒙图	128,836,814.75	0.0026	334,975.72
索尔	57,584.70	2.1019	121,037.28
肯先令	3,336,301.00	0.0687	229,203.88
基纳	44,939.40	2.0998	94,363.75
卢比	1,008,581.16	0.0979	98,740.10
西非法郎	3,655,540.00	0.0119	43,500.93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353.75	6.9762	2,467.83
欧元	34.97	7.8155	273.31

澳大利亚元	473,792.69	4.8843	2,314,145.64
新加坡元	263,200.43	5.1739	1,361,772.70
索尔	118,322.41	2.1019	248,701.87
迪拉姆	18,000.00	0.7272	13,089.60
预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245,269.45	6.9762	22,639,648.74
欧元	272,441.27	7.8155	2,129,264.75
澳大利亚元	421.20	4.8843	2,057.27
新加坡元	54,171.75	5.1739	280,279.22
蒙图	403,582,692.30	0.0026	1,049,315.00
索尔	485,557.51	2.1019	1,020,593.33
基纳	1,615,045.60	2.0998	3,391,272.75
卢比	109,009,232.73	0.0979	10,672,003.88
英镑	2,033.00	9.1501	18,602.15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54,948.01	6.9762	383,328.31
欧元	176.00	7.8155	1,375.53
澳大利亚元	207,606.65	4.8843	1,014,013.16
新加坡元	9,224.79	5.1739	47,728.14
蒙图	1,494,552.07	0.0026	3,885.84
索尔	127.00	2.1019	266.94
肯先令	17,312,006.86	0.0687	1,189,334.87
基纳	1,106.61	2.0998	2,323.6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	选择记账本位币的依据
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城	新加坡元	5.1739	当地法律要求
博林特电梯蒙古有限公司	蒙古	蒙图	0.0026	当地法律要求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秘鲁	索尔	2.1019	当地法律要求
沈阳博林特电梯摩洛哥有限责任公司	摩洛哥	迪拉姆	0.7272	当地法律要求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4.8843	当地法律要求

博林特电梯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责任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基纳	2.0998	当地法律要求
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肯尼亚	肯先令	0.0687	当地法律要求
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肯尼亚	肯先令	0.0687	当地法律要求
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科特迪瓦）	科特迪瓦	西非法郎	0.0119	当地法律要求
哈萨克斯坦远大博林特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哈萨克斯坦	美元	6.9762	当地法律要求
印度博林特电梯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卢比	0.0979	当地法律要求

51、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823,746.83	厂区搬迁补助	7,823,746.8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0,000.00	财政拨产业发展资金	56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50,000.00	工程贷款贴息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80,000.00	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	1,08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00	远大集团电梯产业园贴息项目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0,000.00	关于 2009 年市产业发展资金第七批工业专项项目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2011 年新购土地补偿款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9,000.00	变频器项目专项补助	279,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39,100.00	搬迁补助	639,1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1,500.00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项目财政贴息	341,5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00	“电梯产业基地项目”贷款贴息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10,000.00	重庆政府返还城市配套费	41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0,000.00	市财政局“沈财流 2014-558 号电梯产业项目”贴息	34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61,593.04	沈阳远大智能产业园建设项目	1,161,593.0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9,650.23	智能磨削机器人系统制造监测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89,650.2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99,210.00	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	1,599,21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500.00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发展资金	49,5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52,220.47	稳岗补贴	552,220.4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科技创新券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8,000.00	财政扶持资金	28,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5,000.00	2017 年下半年扶持发展资金	165,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70.00	专利申请费、审查费等申请阶段费用的补贴	1,07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2018 年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示范平台（项目）奖励资金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09 一批科技计划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国家和省级绿色制造体系示范企业奖励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0,000.00	沈阳市商务局开发专项补贴	120,00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子公司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博林特电梯蒙古有限公司	蒙古/乌兰巴托	蒙古/乌兰巴托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沈阳博林特电梯摩洛哥有限责任公司	丹吉尔市	丹吉尔市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云南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博林特电梯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责任公司	莫尔兹比港	莫尔兹比港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哈尔滨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南京远大智能工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肯尼亚内罗毕市	肯尼亚内罗毕市	房地产开发	99.00%		直接投资设立
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肯尼亚内罗毕市	肯尼亚内罗毕市	施工建筑	99.00%		直接投资设立
沈阳博林特电梯安装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安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城	新加坡城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悉尼	悉尼	销售	82.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秘鲁利马省利马市	秘鲁利马省利马市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科特迪瓦）	阿比让	阿比让	房地产开发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印度博林特电梯私人有限公司	新德里	新德里	销售、售后服务	99.00%		直接投资设立
哈萨克斯坦远大博林特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阿斯塔纳市	阿斯塔纳市	销售、售后服务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广东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生产及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生产及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上海远大浩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产及销售	100.00%		直接投资设立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17.60%	-1,626,994.06		-6,016,377.2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14,557,497.81	2,878,388.38	17,435,886.19	51,619,847.78		51,619,847.78	18,679,499.79	2,050,550.99	20,730,050.78	45,190,653.41		45,190,653.4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40,513,663.87	-9,244,284.45	-479,074.51	238,417.44	33,550,371.07	-5,507,338.06	-4,976,594.46	-7,047,827.76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加尔各答	制造业	49.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	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264,765.85	
流动负债	36,166.22	
负债合计	36,166.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8,599.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2,013.82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8,763.68	
净利润	-65,014.86	
综合收益总额	-65,014.8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审计监察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战略经营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按信用特征对客户进行分级管理，对不同级别的客户分别设置了赊销限额。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仅与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且会持续监控应收账款余额，以确保公司避免发生重大坏账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借款利率基本为固定利率，每年借款到期后展期时会根据市场利率重新调整利率，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较小。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和澳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或澳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2%-10%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2%-10%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变动2%-10%	244.14至1220.70万元
若人民币兑新加坡元汇率变动2%-10%	216.79至1083.97万元

(3) 价格风险

目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产品也会面临降价的风险，但公司管理层为了避免降价而导致的盈利下降的风险，采取了优化产品结构，降低采购成本等措施规避该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自有资金较充裕，流动性风险较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市	注 2	3250 万元	58.14%	58.1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1：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41.53%的股权，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为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有本公司16.61%的股权，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58.14%的股权。

注2：铝门窗、屋顶、幕墙、不锈钢制品；室内外装修、机电装修；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机电产品加工、制造；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电机、风力发电设备、工业风机、气体压缩机、泵类、石油人工机械、轨道交通设备制造；海洋石油设备制造及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康宝华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博林特电梯（扶梯）私人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立体车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普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智能农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远大石川岛农机（沈阳）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金属喷涂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 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687.00			2,123,638.88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接受劳务				328,874.00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490.57			3,000.00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433.96			
沈阳远大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76,037.74			
沈阳远大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66,213.14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8,700.36			35,582.91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6,772.04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采购货物	4,441,808.28			37,993,840.95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72,413.79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028,296.17			2,435,568.98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9,931.0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沈阳远大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820.35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768,000.00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7,235,849.03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2,743.36	
沈阳远大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7,731.11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98,130.08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销售货物	20,419.21	4,233,853.20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3,245.69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66,815.90	1,241,098.14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465.00	8,773.00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提供劳务		426,805.75
沈阳远大金属喷涂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31.58	5,928.45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18.58	75,471.70
沈阳远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6,609.47	70,150.99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788.18	
远大石川岛农机（沈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1,698.11	437,735.86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00.00	2,910.00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079.65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房产	1,067,862.29	1,875,096.94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房产	9,139,303.98	12,598,475.00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房产	423,536.13	366,545.46
沈阳远大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房产	39,402.86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120,939.43	
YUANDA ROBOTICS GMBH	房产	270,937.14	
沈阳远大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房产	7,328.57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房产		33,303.2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房产	963,302.75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18年09月30日	2020年09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东陵支行签订编号 HTWBTZ210480000201800009 的最高额担保合同为本公司在该行于担保期间发生的债务提供人民币 4.5 亿元最高额担保，担保期间 2018-9-30 至 2020-9-3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55,676.17	3,398,902.4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普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3,300.00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立体车库有限公司			492,340.99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713,244.49		4,640,401.54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3,300,828.14		3,423,007.54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27,793,472.89		15,171,169.08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住宅有限公司	1,534,000.00		1,717,646.31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225,743.00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农机配件有限公司	1,002,529.40		591,540.20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902.40			
应收账款	沈阳远大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41,373.00			
预付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预付账款	沈阳远大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4,440.71		18,301,304.00	

其他应收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38,925,736.59			
-------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
应付账款	沈阳海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5,864.10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963,302.75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37,515.00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462,552.84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780,000.00
应付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652,476.13	14,128,525.36
预收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311,009.48
预收账款	沈阳远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9,358.49
预收账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74,806.80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梯及其配件销售、电梯安装及维保服务，其中电梯及其配件销售、电梯安装及维保服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为94.50%，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97.21%，基于公司现有情况，公司无需进行分部信息披露。

除上述事项，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0,900,016.29	100.00%	265,934,760.10	29.52%	634,965,256.19	1,068,341,830.32	100.00%	263,874,827.46	24.70%	804,467,002.86
其中：										
合计	900,900,016.29	100.00%	265,934,760.10	29.52%	634,965,256.19	1,068,341,830.32	100.00%	263,874,827.46	24.70%	804,467,002.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5,934,760.1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5,611,185.80	8,488,615.24	3.20%
1 至 2 年	287,598,962.98	26,975,077.47	9.38%
2 至 3 年	117,508,531.84	32,972,629.56	28.06%
3 至 4 年	46,667,013.86	23,263,821.13	49.85%
4 至 5 年	45,914,357.18	36,634,652.07	79.79%
5 年以上	137,599,964.63	137,599,964.63	100.00%
合计	900,900,016.29	265,934,760.1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5,611,185.80
1 至 2 年	287,598,962.98
2 至 3 年	117,508,531.84
3 年以上	230,181,335.67
3 至 4 年	46,667,013.86
4 至 5 年	45,914,357.18
5 年以上	137,599,964.63
合计	900,900,016.2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263,874,827.46	12,885,662.86	1,410,781.03	12,236,511.25		265,934,760.10
合计	263,874,827.46	12,885,662.86	1,410,781.03	12,236,511.25		265,934,760.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辽宁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10,781.03	银行存款
合计	1,410,781.03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236,511.2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货尾款	2,157,669.38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B	货尾款	1,783,747.01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C	货尾款	1,159,471.01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D	货尾款	998,172.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E	货尾款	800,000.23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6,899,059.63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2,548,499.58	15.82%	19,964,481.36
第二名	67,913,639.86	7.54%	7,734,120.88
第三名	46,671,972.60	5.18%	3,855,884.59
第四名	27,793,472.89	3.09%	
第五名	9,675,447.16	1.07%	2,902,634.15
合计	294,603,032.09	32.7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8,015,695.80	126,474,813.48
合计	148,015,695.80	126,474,813.4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9,870,800.13	31,678,604.57
其他往来款项	85,626,274.67	108,646,597.04
业绩补偿款	38,925,736.59	
合计	154,422,811.39	140,325,201.6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850,388.13			13,850,388.13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4,266,491.54			-4,266,491.54
本期核销	3,176,781.00			3,176,781.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07,115.59			6,407,115.5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380,517.73
1 至 2 年	466,414.41
2 至 3 年	1,094,650.60

3 年以上	5,481,228.65
3 至 4 年	764,750.00
4 至 5 年	1,224,000.00
5 年以上	3,492,478.65
合计	154,422,811.3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3,850,388.13	-4,266,491.54		3,176,781.00		6,407,115.59
合计	13,850,388.13	-4,266,491.54		3,176,781.00		6,407,115.5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176,781.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保函	1,645,372.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B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C	投标保证金	338,409.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D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客户 E	投标保证金	50,000.00	已确认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3,133,781.0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补偿款	38,925,736.59	1 年以内	25.79%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3,020,000.00	1 年以内	2.00%	151,000.00
第三名	投标保证金	2,310,000.00	1 年以内	1.53%	115,500.00
第四名	履约保证金	2,010,000.00	1 年以内	1.33%	100,500.00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1,500,000.00	5 年以上	0.99%	1,500,000.00
合计	--	47,765,736.59	--	31.64%	1,867,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1,781,830.46	1,613,405.61	390,168,424.85	391,789,543.71	1,613,405.61	390,176,138.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8,763.68		118,763.68	149,276.65		149,276.65
合计	391,900,594.14	1,613,405.61	390,287,188.53	391,938,820.36	1,613,405.61	390,325,414.7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沈阳博林特电梯安装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重庆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155,000,000.00	
云南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哈尔滨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5,093,205.00					15,093,205.00	
博林特电梯蒙古有限公司	921,645.00					921,645.00	
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	1,546,047.26					1,546,047.26	
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公司	0.00					0.00	1,420.61
博林特电梯巴布亚新几内亚有限公司	30,707.50					30,707.50	
南京远大智能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远大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7,713.25		7,713.25			0.00	
远大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肯尼亚)	7,713.25					7,713.25	
印度博林特电梯私人有限公司	4,744,869.81					4,744,869.81	
哈萨克斯坦远大博林特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4,207.63					4,207.63	

广东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远大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科特迪瓦）	1,351,960.00					1,351,960.00	
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57,968,069.40					57,968,069.40	
沈阳博林特电梯摩洛哥有限公司	0.00					0.00	1,611,985.00
合计	390,176,138.10			7,713.25		390,168,424.85	1,613,405.6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博林特电 梯(扶梯) 私人有限 公司	149,276.65	1,344.31		-31,857.28						118,763.68	
小计	149,276.65	1,344.31		-31,857.28						118,763.68	
合计	149,276.65	1,344.31		-31,857.28						118,763.68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2,381,341.04	551,425,848.04	1,038,598,141.32	805,381,910.18
其他业务	19,577,300.23	11,272,709.72	32,998,030.78	21,494,146.60
合计	761,958,641.27	562,698,557.76	1,071,596,172.10	826,876,056.78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13.2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857.28	
合计	-39,570.53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0,998.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74,083.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7,969.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2,774.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45.44	
合计	17,278,632.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4%	-0.1027	-0.1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5%	-0.1193	-0.11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单位: 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数)	期初余额 (上期数)	本期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60,684.26		-10,060,684.26		主要是本年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科目调整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0,768.34	-17,662,277.44	15,941,509.10	90.26	主要是本年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科目调整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557.77	412,031.46	-324,473.69	-78.75	主要是本期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35,697.52	692,961.14	842,736.38	121.61	主要是本期罚款收入及无法支付的款项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54,287.02	1,157,326.66	-1,103,039.64	-95.31	主要是上期税金滞纳金较多所致
预付款项	13,087,608.69	38,766,650.36	-25,679,041.67	-66.24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材料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72,874,049.82	44,155,956.23	28,718,093.59	65.04	主要是本期补偿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092,236.65	4,097,792.89	5,994,443.76	146.28	主要是本期税金重分类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018,918.93	9,888,568.12	-5,869,649.19	-59.36	主要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少所致
专项储备	1,598,513.43	2,583,949.82	-985,436.39	-38.14	主要是本期实际发生的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90,538,556.88	137,186,369.96	-46,647,813.08	-34	主要是本期以银行承兑形式的结算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371,613,450.99	532,635,213.41	-161,021,762.42	-30.23	主要应付材料款的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49,491.47	919,011.97	-669,520.50	-72.85	主要是本期汇率变动引起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3,161,110.41	4,876,895.45	-1,715,785.04	-35.18	主要是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63,065,438.45	24,139,701.86	38,925,736.59	161.25	收购产生的业绩补偿款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6,016,377.24	-4,305,066.07	-1,711,311.17	-39.75	主要是非全资子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2020年4月22日